# 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1年4月28日(星期四)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4樓 油尖旺區議會會議室

#### 出席者:

主席

鍾港武先生, JP

副主席

梁偉權先生, JP

#### 區議員

陳文佑先生 孔昭華先生 陳少棠先生, MH 葉傲冬先生 陳偉強先生 關秀玲女士 蔡少峰先生 林浩揚先生 黄舒明女士 莊永燦先生

仇振輝先生, BBS, JP 吳萬強先生, BBS, MH

侯永昌先生, MH 楊子熙先生

高寶齡女士, BBS, MH, JP 許德亮先生

## 政府部門代表

郭黃穎琦女十, JP 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 民政事務總署 趙文軒先生 油尖旺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民政事務總署 梁日池先生 總工程師/九龍1 十木工程拓展署 蘇定律先生 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樊容權先生 總運輸主任(油尖旺) 運輸署 江偉智先生 旺角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黃國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 油尖區指揮官

龐國基先生 油尖區環境衞生總監 食物環境衞生署 

#### 列席者:

梁焯輝先生, JP 署長 規劃署 蘇震國先生 高級城市規劃師/油尖旺 規劃署 梁肇輝博士 署理署長 漁農自然護理署 漁農自然護理署 廖季堅獸醫 助理署長(農業) 西九龍首席廉政教育主任 梅綺如女士 廉政公署 張錦威先生 廉政公署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香港旅遊發展局 洪忠興先生 節目及旅遊產品拓展主管 旅遊產品拓展副經理 梁瑞初先生 香港旅遊發展局 廖志強先生 香港龍舟協會 行政總監 許曉暉女士, JP 副局長 民政事務局 環境保護署 黎耀基先生 助理署長(廢物管理政策) 黄昌林先生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6 環境保護署 馬昭智先生 規劃及設計總監 市區重建局 蔡仁生先生 社區發展總監 市區重建局 黄知文先生 高級規劃及設計經理 市區重建局 陳福昭先生 助理秘書長(運輸) 運輸及房屋局 麥仲恒先生 城市規劃師/油尖旺 規劃署 劉志成先生 高級海事主任/貨物裝卸 海事處 徐文良先生 署理分區指揮官(九龍南) 消防處 尖沙咀消防局局長 高德安先生 消防處 陳浩然先生 總物業事務經理/3 建築署 劉榮恩先生 高級物業事務經理/SD 建築署 鍾金賢先生 高級結構工程師/F1 屋宇署 結構工程師/F1-1 詹瑞鵬先生 屋字署 何良平先生 高級土力工程師/ 土木工程拓展署 九龍及新界東四組

羅浩邦先生 土力工程師/九龍及新界東 43 土木工程拓展署

趙士偉先生, IMSM 助理首席入境事務主任(調查) 入境事務處 左偉基先生 特遣隊指揮官 入境事務處

秘書

彭海倫女士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民政事務總署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缺席者:

羅永祥博士 區議員 黃萬成先生 區議員

#### 開會詞

<u>鍾港武主席</u>歡迎與會者。他表示羅永祥議員和黃萬成議員因事缺席,並報告黃議員已授權侯永昌議員代爲行使投票權。

2. <u>鍾港武主席</u>說,由於議項繁多,與會者發言應盡量精簡。他建議議員就每一議項首次發言不超過兩分鐘, 並只作一次補充提問,限時一分鐘,與會者並無異議。

## 議程一: 規劃署署長探訪油尖旺區議會

- 3. <u>鍾港武主席</u>歡迎規劃署署長梁焯輝先生和高級城市規劃師/油尖旺蘇震國先生。
- 4. 梁焯輝先生以電腦簡報表介紹規劃署的職權範圍、主要工作及油尖旺區內的地區規劃情況。
- 5. <u>鍾港武主席</u>表示,區議會要求當局遷置新油麻地避風塘,以完善西九海濱長廊的發展。
- 6. <u>楊子熙議員</u>請規劃署簡化並闡明市民向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提交意見的程序。他並以駿發花園爲例,反映油麻地區居民擔憂分區計劃大綱草圖加入的建築物高度限制,會減低樓宇的重建價值。他另建議當局藉興建西九文化區的機遇,把油麻地區內具特色的地點發展爲文化旅遊徑。
- 7. <u>黃舒明議員</u>感謝當局接納在發展水務署及食物環境 衞生署("食環署")的亞皆老街/洗衣街用地連同鄰近的臨 時停車場時提供公共運輸交匯處設施。她欲知水務署和 食環署騰出該用地的時間表和安排,並請當局注意將來 發展該土地時,應在公共設施和商業用途上取得平衡。

- 8. <u>鍾港武主席和許德亮議員</u>讚揚規劃署人員積極參與區議會會議。<u>許德亮議員</u>建議規劃署要求顧問在進行研究時,如旺角購物區地區改善計劃,需諮詢相關部門的意見。此外,他表示現時規劃署在接獲規劃申請時,會透過傳真或電郵諮詢當區議員,但若申請人提出上訴,其後的諮詢便不再包括當區議員,他認爲有需要改善上述安排。
- 9. 陳偉強議員表示,區內海濱一帶的住宅及人口不斷增加,但附近的空置政府土地卻未有因應這發展而有系統地落實規劃的用途,以致未能回應居民對公共設施的需求,尤以圖書館和室內運動場等康文設施爲然。他希望規劃署能注意這問題,作出改善。他另詢問當局現時是否有遷置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的計劃。
- 10. <u>林浩揚議員</u>反映區內屛風樓加劇熱島效應的問題。 此外,他認爲政府應承擔管理公共空間的責任,不應把 責任轉嫁至私人住宅的小業主。他另表示,發展局和規 劃署應牽頭策劃搬遷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
- 11. <u>孔昭華議員</u>希望規劃署向區議會提交的諮詢文件, 能提供更全面的資料,並在有需要時向議員作出簡介。 此外,他請規劃署早日公布高鐵站上蓋三座商業樓宇的 詳情,包括各幢樓宇與附近住宅大廈的確實距離。
- 12. 梁偉權副主席和高寶齡議員認爲規劃署在城市設計和區內發展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梁偉權副主席認爲應讓市民多從宏觀的角度瞭解香港整體城市規劃的願景,發展局早前在市區重建策略檢討所進行的地區願景研究是一正確方向,但要顧及如何落實地區願景,並檢討一些過時不符合現今要求的管理運作模式(如女人街)。高寶齡議員則期望規劃署加強與其他政府部門協調,並就各規劃項目盡早進行地區諮詢,以達致共識。
- 13. 陳少棠議員查詢現時提供公共設施和康樂設施的規劃標準。他另請規劃署在現階段考慮重置文昌街的垃圾站,以免高鐵站上蓋項目落成後,垃圾站與周圍環境不協調。

- 14. <u>關秀玲議員</u>請規劃署根據本港男女人口比例,釐訂公共設施男、女洗手間的廁格比例。她又表示,區內有不少擬更改用途的土地,在空置期間用作臨時工地,會加上圍板和擺放建築材料等,佔用行人路和馬路空間,引致交通擠塞,她希望規劃署能正視這問題。
- 15. <u>吳萬強議員</u>請規劃署在進行城市規劃時,預留一定 比例的綠化空間,並避免再有屏風樓出現。

#### 16. 梁焯輝先生回應如下:

- (a) 新油麻地避風塘及公眾貨物裝卸區由海事處管理,當局暫時未有搬遷計劃。
- (b) 一般而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加入的建築物高度限制,會確保有關樓宇在重建時,能容納不少於現時的樓面面積。如有需要,規劃署可安排在會後交代駿發花園個案的詳情,並簡介市民就法定圖則向城規會提交申述/意見的程序。
- (c) 至於文化旅遊徑的建議,規劃署已備悉,並會在地區規劃工作上作爲參考。
- (d) 當局已宣布在新界西北物色地點,重置水務署位於亞皆老街/洗衣街的辦事處,並爭取於 2015年完成遷置工作。至於爲食環署物色合適重置地點的工作,則仍在進行中。
- (e) 規劃署在進行地區研究時,一般會成立跨部門委員會,邀請相關部門給予意見,當研究完成後,如情況有變,需對地區研究作出修訂,亦會再次諮詢相關部門。
- (f) 在立法會議員和區議會議員履新時,規劃署會 詢問他們日後選擇收取城規會接獲的所有該區 議會的規劃申請通知,或只收取其所屬選區的 規劃申請通知。議員日後亦可聯絡規劃署,要 求更改選擇。
- (g) 規劃署在不同層面及情況進行規劃工作,需涵蓋並考慮全港性、地域性和地區性的需要。地區性設施的規劃主要參考《香港規劃標準與準

則》,有關標準與準則由規劃署與有關部門共同擬備,並且全部公開。就政府設施而言,規劃署負責按部門提出的要求預留土地,但設施的詳細設計及興建的時間表則由有關部門負責。

- (h) 規劃署關注屏風樓及熱島效應,並會在草擬分區計劃大綱草圖時,進行空氣流通評估。油尖旺區有不少舊樓和較狹窄的街道,通風情况並不理想,日後重建時,新建築物會提供較闊的建築物間距,相信對情況會有所幫助。
- (i) 當局已就公共休憩空間的規劃作出全面檢討, 一般而言,日後不會要求在新的私人住宅發展 計劃內提供公共休憩空間和由小業主承擔該等 用地的保養維修責任。
- (j) 有關高鐵上蓋項目的規劃,主要是作辦公室用途,現正因應空氣流通評估的建議及其他技術要求修訂其總綱發展藍圖,在現階段尚未有最後落實的樓字距離數據。
- (k) 規劃署主要負責城市規劃的前期工作,再由有關部門落實各個項目。規劃署會在擬備規劃項目和建議方案的前期和不同階段,進行公眾諮詢。
- (1) 香港整體的願景,是成爲亞洲國際都會和中國主要城市,自第一屆特區政府在 2000 年提出這願景,政府進行了諮詢並爲此推行一系列政策,包括香港 2030 研究,訂出具體目標和實際工作。香港的金融和專業服務業的發展,是達到這願景的,當然在其他方面,如生活環境質素等,仍有改善的地方。
- (m) 發展局已承諾成立地區諮詢平台,九龍城將會 是首個諮詢平台,跟進該區的願景研究報告建 議。
- (n) 城規會是法定組織,由規劃署負責專業及行政支援工作。所有重要的規劃研究都會向城規會諮詢。

- (o) 規劃署會跟進重置文昌街垃圾站的建議,並向有關部門轉達公共設施男、女洗手間的廁格比例的意見。
- (p) 若因土地更改用途影響行人通道,議員可向相關部門反映情況。
- (q) 在區內大約有百份之十的土地是作休憩用地用途,規劃標準是地區休憩用地和鄰舍休憩用地 分別為每人一平方米,整體而言,是達到規劃標準的要求。
- (r) 他感謝議員對規劃署員工的嘉許。
- 17. <u>鍾港武主席</u>感謝規劃署署長及其同事出席會議,並請規劃署稍後就未及回覆的事宜提交書面回覆。他繼而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 議程二: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探訪油尖旺區議會

- 18. <u>鍾港武主席</u>歡迎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署理署長梁肇輝博士和助理署長(農業)廖季堅先生。
- 19. 梁肇輝博士和廖季堅先生以電腦簡報表介紹漁護署的工作。
- 20. <u>林浩揚議員</u>表示,市面有非法經營的寵物店,他擔心動物權益未受保障。他欲知當局如何規管寵物店,並查詢審核寵物店牌照申請的程序,例如當局會否諮詢附近居民的意見。
- 21.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每年均有不少被遺棄的動物因無人認領而遭人道毀滅,他促請當局加強掃蕩無牌籠物店和堵截籠物非法入口,並教育市民作爲負責任的寵物主人。
- 22. 陳偉強議員欲知漁護署少有應邀出席區議會會議的原因。此外,他詢問過去一年區內檢控狗主未有依法例爲犬隻植入晶片或扣上狗繩的數字,並請漁護署派出便衣職員,加强在海泓道一帶巡查。

- 23. 高寶齡議員查詢搬遷油麻地果欄的安排,並認爲有需要改善該處現時的環境衞生。她另查詢漁護署在寵物公園設施方面向康文署提供的意見,並關注工地流浪貓狗引致的環境衞生問題。
- 24.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流浪狗隻對區內(如渡船街一帶)環境衞生造成影響,希望漁護署能集中處理這問題。
- 25. 吳萬強議員建議漁護署立例,規定寵物店爲出售的狗隻植入晶片,以減少遺棄寵物的情況。
- 26. 楊子熙議員請漁護署派員出席 5 月 26 日的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食環會")會議,討論有關區內野鳥的續議事項,並請漁護署加强管理流浪貓狗的工作。他續稱,九龍果菜同業商會已表明同意遷置油麻地果欄,希望當局加快安排,並提供誘因,鼓勵果欄周邊的店舖隨果欄一起遷至新址。
- 27. 陳少棠議員請漁護署就物色地點興建寵物公園,以及就寵物公園的設計和設施等事項,提供專業意見。
- 28. 孔昭華議員認爲當局對漁民提供的協助有限。他表示,捕魚業是本港的傳統行業,市民對鮮魚供應應有殷切需求,因此,希望當局能檢討和優化現時的休漁期安排和捕魚政策。

## 29. 梁肇輝博士回應如下:

- (a) 漁護署會就涉及署方工作的議會文件提供書面回應,並盡量派員出席會議,討論較複雜的議項。他續稱漁護署將派員出席 5 月 26 日的食環會會議。
- (b) 漁護署近年已加強有關飼養寵物的宣傳教育,並在寵物監管方面,大幅增加執法資源。經營寵物店人士必須申領牌照,並遵守相關的守則(包括爲寵物提供適當的居住環境)。署方會定期巡查持牌寵物店,並對無牌經營寵物店人士提出檢控。此外,漁護署亦有安排職員專責監察網上非法買賣寵物活動。

- (c) 有關流浪猫狗的問題,漁護署除日常巡查外,亦設立電話熱線和跟進相關的投訴和舉報。根據法例,體重 20 公斤或以上的大型狗隻必須以狗帶牽引,具危險性的狗隻則須同時佩戴口罩。狗主毋須爲年齡五個月以下的犬隻植入晶片,但狗隻長到五個月大之後,狗主必須爲犬隻領牌和植入晶片,否則可被檢控。
- (d) 漁護署樂意就寵物公園的事宜提供專業意見。
- (e) 當局一直致力促進漁業可持續發展,並成立了 漁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進行研究,並於去年完 成報告。爲了解決本港漁業面對過度捕撈的問 題,當局最近建議禁止在本港水域採用對海洋 生態環境較具破壞性的拖網捕魚方法,會提 供技術和財政支援,協助受影響的漁民採用其 他捕魚方法或轉業,例如轉爲經營水產養殖業 和休閒漁業。
- 30. <u>廖季堅先生</u>表示,搬遷油麻地果欄的工作由食物及衛生局統籌,漁護署則配合跟進。他續稱,果欄業希望透過搬遷果欄,整合行業和開拓商機,並提出把本港的水果銷往內地,以及把本港發展爲國際水果中心,當局正待業界提出需求和具體建議。
- 31. <u>鍾港武主席</u>感謝漁護署署理署長及其同事出席會議,他繼而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 議程三: 通過油尖旺區議會第二十一次會議記錄

- 32. <u>鍾港武主席</u>表示,秘書處收到孔昭華議員、楊子熙議員和黃舒明議員修訂上次會議記錄的建議,有關文件已於席上分發(見附件一),供各議員參閱。
- 33. 上次會議記錄經修訂後獲得通過。

議程四: 2011 至 2012 年度用於「社區參與計劃」的 區議會撥款

(油尖旺區議會第 34/2011 號文件)

34. 與會者通過 2011 至 2012 年度區議會撥款的財政預算及撥款申請程序。

議程五: 申請區議會撥款以支付 2010 至 2011 年度 「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結轉額 (油尖旺區議會第 35/2011 號文件)

35. 與會者通過從本年度區議會撥款中撥出 392,863 元,用以支付上年度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結轉額。

議程六: 申請油尖旺區議會撥款以舉辦 2011-2012 年度

油尖旺區民族事務活動

(油尖旺區議會第 36/2011 號文件)

議程七: 申請區議會撥款舉辦「油尖旺四分區粵劇慶回

歸 2011」

(油尖旺區議會第 37/2011 號文件)

議程八: 油尖旺區議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聘任專責合約

員工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

(油尖旺區議會第 38/2011 號文件)

36. <u>鍾港武主席</u>建議一併討論議程六至八有關區議會撥款的文件,與會者並無異議。他並提醒議員如有需要,應填寫利益申報表格。

37. 議員通過議程六至八(油尖旺區議會第 36/2011 號至 第 38/2011 號文件)的撥款申請。

議程九: 廉政公署西九龍辦事處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二

年度工作計劃

(油尖旺區議會第 39/2011 號文件)

38. <u>鍾港武主席</u>表示,廉政公署("廉署")的補充資料(附件二)已置於桌上,供議員參閱。他繼而歡迎廉署西九龍首席廉政教育主任梅綺如女士及高級廉政教育主任張錦威先生。

- 39. 梅綺如女士簡介工作計劃內容。
- 40. <u>鍾港武主席</u>表示,區議會每年均會預留撥款,與廉署在區內合辦倡廉活動。他補充年內將進行新一屆區議會選舉,由選舉提名期開始,區議會便不能舉辦或與其他團體合辦活動,他請廉署留意這情況,作出適當安排。
- 41. <u>梅綺如女士</u>表示,按區議會秘書處的建議,區議會可擔當活動贊助人的角色,此外,有關活動均會在 2011 年年底前完結,不會延至 2011-12 年度。
- 42. <u>楊子熙議員</u>指出,區內不少私人樓宇的業主立案法團("法團")需要廉署就大廈管理事宜提供意見和協助。他表示會聯絡廉署,要求廉署跟進他接獲的相關個案,他並提議廉署推行之「會晤市民」計劃,可主動邀請新任之法團委員參加。
- 43. 梁偉權副主席、許德亮議員、孔昭華議員和陳少棠 議員認同維護廉潔選舉的重要性,但期望廉署能簡化處理一些無心之失並屬技術性犯錯的案件,例如涉及選舉開支的案件,並可考慮接納有關人士的書面解釋。他們並希望廉署檢討現行的調查程序,以防有人濫用廉署的投訴機制,以打擊選舉對手。孔昭華議員並提問洩漏投訴人的身份是否犯法?而陳少棠議員稱爲免觸犯《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爲條例)》,以往在選舉期間他會謹慎行事,例如不要隨便宴請朋友食飯。
- 44. <u>孔昭華議員、高寶齡議員和陳少棠議員</u>支持「守法規重廉潔」油尖旺區倡廉活動,但孔議員和高議員認爲幼稚園學生難以理解廉潔選舉的概念,爲此,他們贊同廉署以心意咭和電子書,分別向幼稚園學童和小學生灌輸有關觀念。
- 45. <u>鍾港武主席</u>總結議員原則上同意「守法規 重廉潔」油尖旺區倡廉活動的合作模式和撥款申請。
- 46. 梅綺如女士續回應如下:
  - (a) 廉署歡迎法團聯絡署方安排講座及參加「會晤市

民」活動,該署十分樂意向法團委員及住戶講解 相關法例和介紹廉署的服務;

- (b) 廉署屬執法機關,因此即使是性質輕微的個案,仍須依法處理。此外,據她所知,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正研究優化處理技術性犯錯且無舞弊動機的案件,如涉及選舉開支的案件。
- (c) 根據法例,廉署有權調查任何蓄意向廉署人員提供虛假資料的人士,而洩露受查人士的身份或其他與案件有關的資料,有觸犯法例之虞。
- (d) 《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旨在監管與選舉有關的行為。候選人出席不涉及選舉的聚會,不受此限。當然,候選人應謹慎行事,避免瓜田李下。
- (e) 署方會盡量透過「智多多」卡通人物和心意卡, 教育幼稚園學生廉潔選舉的概念。
- 47. <u>鍾港武主席</u>感謝廉署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陳文佑議員於下午 5 時到席和蔡少峰議員於下午 5 時 02 退席。)

# 議程十: 2011香港龍舟嘉年華 (油尖旺區議會第 40/2011 號文件)

- 48. <u>鍾港武主席</u>歡迎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節目及旅遊產品拓展主管洪忠興先生和旅遊產品拓展副經理梁瑞初先生,以及香港龍舟協會行政總監廖志強先生。
- 49. 洪忠興先生以電腦簡報表介紹活動內容和安排。他邀請油尖旺區議會作爲活動的支持機構,同時請議員同意活動期間的臨時交通改道安排和協助,並向市民推廣此項活動。
- 50.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油尖旺區議會去年是活動的支持機構之一。至於今年的安排,他在較早前已透過傳閱文

件方式諮詢議員的意見,收回的意見顯示議員同意本區議會繼續成爲此項活動的支持機構。他另表示,陳少棠議員將在以 18 區區議會爲單位的龍舟比賽中擔任本區領隊。

- 51. 林浩揚議員擔心梳士巴利道的旅遊巴停泊位不敷應用,請旅發局研究可否把麼地道巴士總站改作旅遊巴臨時停泊處。
- 52. <u>侯永昌議員</u>贊同在 6 月 18 及 19 日(星期六及日)行車量較低的時段封閉尖東海傍部分路段,以騰出空間疏導人流。他並請警方協助勸籲參與啤酒節活動的人士,切勿酒後駕駛。
- 53. <u>關秀玲議員</u>認爲龍舟嘉年華有助推廣本區的旅遊業,市民對此項活動亦表歡迎。她表示去年的活動氣氛相當好,但有參加者反映啤酒節的人造雪花效果不足,期望今年可作改善。她並建議旅發局與警方就封路安排緊密溝通,盡量避免對市民造成不便。
- 54. 孔昭華議員相信警方會根據以往舉辦大型活動的經驗,作出合適的交通安排。
- 55. 陳少棠議員建議在本區舉辦更多大型體育活動,例如渡海泳。
- 56. <u>陳文佑議員</u>希望旅發局着力加强龍舟嘉年華的節慶氣氛,並安排小丑在場表演。此外,他請旅發局小心處理現場非贊助商的廣告宣傳,以免讓人感覺活動有牟利成分。
- 57. <u>鍾港武主席</u>總結議員普遍支持在本區舉辦龍舟嘉年華,並請旅發局與警方緊密合作,妥善作出交通安排。議員亦期望旅發局把活動安排得盡善盡美。
- 58. <u>洪忠興先生</u>表示,旅發局會與警方和運輸署協調活動的交通安排,以減少對市民構成不便,旅發局並會盡力加强活動的節慶氣氛。
- 59. <u>樊容權先生</u>表示,警務處和運輸署亦支持此項活動,惟旅發局在本年要求封閉的行車線較去年多,或會

影響其他地區的交通,因此,有關封路的安排,必須小心處理。

60. <u>鍾港武主席</u>感謝旅發局和香港龍舟協會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 議程十一: 規管網吧

## (油尖旺區議會第 41/2011 號文件)

- 61. <u>鍾港武主席</u>歡迎民政事務局("民政局")副局長許曉暉女士。
- 62. 許曉暉女士簡介文件內容。
- 63. <u>陳偉強議員</u>表示,在加强監管網吧後,難免有人鋌而走險,無牌經營網吧,他認爲當局應考慮如何杜絕這情況出現。他另指出民政事務總署("民政署")在批發會所牌照方面,要求寬鬆,或會有人選擇申請會所牌照, 以繼續經營網吧。
- 64. <u>關秀玲議員</u>希望當局重點處理樓上吧的問題。她表示網吧的經營者實難要求顧客提供身份證,以核實其年齡。
- 65. <u>葉傲冬議員</u>認同有需要加強規管網吧,並認爲當局應周詳考慮如何執法。<u>鍾港武主席</u>亦有同感,並建議加重罰則,以收阻嚇作用。
- 66. <u>林浩揚議員</u>表示,不少網吧已變相成爲電子遊戲機中心。他認爲當局既建議設立發牌制度規管網吧,便需部署足夠人手,巡查網吧有否領牌,以確保有效執法。
- 67. <u>梁偉權副主席</u>認爲在某程度上,網吧和吸毒、援交問題互有關連,他支持立法規管網吧,讓警方依據法例採取行動,並使社會和家長正視青少年人流連網吧的問題。
- 68. <u>許德亮議員</u>反映,有家長表示,子女於深宵仍流連網吧,因此,他希望能早日立法規管網吧,並請當局注意堵塞法例漏洞,俾能有效執法。

69. 陳文佑議員詢問當局會否參考規管遊戲機中心的方式,由警方負責網吧的巡查和檢控工作。此外,他欲知現已開業的網吧是否獲豁免申請牌照,並查詢住宅是否不可用作開設網吧,以及會否要求供應食物的網吧申領食肆牌照。他另詢問文件第 13(e)段非牟利團體、教育機構和青年組織的定義。

(仇振輝議員於下午5時38分退席。)

- 70. 高寶齡議員支持立法規管網吧,由警方負責執法。
- 71. 吳萬強議員支持立法規管網吧,並禁止在網吧售賣含酒精的飲品。他認爲執法人員在巡查網吧時,需仔細檢查電腦有否安裝過濾軟件。
- 72. <u>楊子熙議員</u>表示,青少年心智未成熟,故有需要規管網吧。此外,他請當局檢討豁免規管設有不多於五台電腦場所的建議,因設有五台電腦的場所已可成爲網吧。他另建議網吧不得於午夜 12 時至上午 8 時招待不足 18 歲的人士。
- 73. <u>侯永昌議員</u>支持立例規管網吧,因流連網吧的顧客 多爲 14、15 歲的青少年,正是不法分子欲招攬吸毒和犯 法的對象。
- 74. 陳偉強議員以現時盛行的平板電腦爲例,指電腦發展日新月異,擔心純以電腦數目介定場所是否需要規管,未能有效規管網吧。
- 75. <u>關秀玲議員</u>查詢,若把一個單位分間成不同房間,而每個房間設有不多於五部電腦,經營者是否毋須申領牌照。
- 76. <u>鍾港武主席</u>表示,議員普遍認同當局提出規管網吧的精神,但認爲執行細節尚有改善之處,希望當局完善法例。
- 77. <u>許曉暉女士</u>感謝議員支持加強規管網吧,並就立法提出意見。她表示社會各界,包括教師、家長、市民以至網吧的經營者,均提出加強規管網吧的訴求。鑑於電

子科技產品發展日新月異,當局需從宏觀角度考慮如何規管提供上網服務的場所,才能針對青少年在網歷聚有可能衍生的社會問題。她表示雖然法例不可能涵蓋,與可能發生的情況,但當局期望透過立法規管方式,關明之好經營操守,優化網吧業的營運發展。她續稱或時藉巡查和執法規管遊戲機中心的方法,甚具效率(當局吧時,會盡量參考有關做法。在規管戲幣中心條例》及其他地方的做法後,現建議把有關年齡別限定爲 16 歲,當局會繼續諮詢各界的意見,以完善法例。此外,由於立法須經法定程序,且有需要爲業界設施渡期,故在 2012 或 2013 年執法管制網吧較爲可行。

78. <u>鍾港武主席</u>感謝民政局副局長出席會議,並請議員爭取在諮詢期內發表意見。他繼而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程十二: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 主要措施的最新進展 (油尖旺區議會第 42/2011 號文件)

- 79. <u>鍾港武主席</u>歡迎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助理署長(廢物管理政策)黎耀基先生和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東)6 黃昌林先生。
- 80. 黎耀基先生以短片簡介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策略。
- 81. <u>葉傲冬議員</u>支持垃圾分類,但認爲公眾場所的三色回收箱數目不足,而且欠缺維修和不清潔。他建議當局提供資源,讓住宅大廈和住戶設置分類垃圾箱。
- 82. <u>孔昭華議員</u>支持污者自付原則,但認爲費用應由生產者而非棄置者承擔。他請當局研究廚餘循環再用(例如轉化爲肥料)的方法,並考慮按廢紙、鋁罐和膠樽的實際回收量,設計適當尺寸的回收箱。
- 83. 高寶齡議員支持污者自付政策。她請當局在推動廢物回收的同時,鼓勵市民減少廢物,並全盤計劃配套措施,例如制訂策略,協助環保行業發展。她又表示,焚

化和堆填設施均屬厭惡性設施,欲知當局如何物色地點設置有關設施。

- 84. 關秀玲議員認爲三色回收箱缺乏管理,曾有人擅自打開回收箱,取走內裏的回收物品,以致雜物四散,影響環境衞生。她建議當局安排人手,跟進管理回收箱的工作。
- 85. 黎耀基先生感謝議員的意見,並回應如下:
  - (a) 要推動廢物回收,鼓勵源頭分類是必需的。由於本港的家居一般面積有限,若在每戶設置廢物分類設施,實有一定困難。環保署現時已透過「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在市民居住的地方附近(如樓宇每層及屋苑範圍內)設置廢物分類設施,方便居民在源頭將廢物分類。另一方面,當局亦在全港放置廢物分類回收桶按各面市民進行廢物分類。政府各部門會繼續按各地點的實際情況及需要(如街道情況、流量及地點。
  - (b) 循環再造業的發展與廢物源頭分類可謂相輔相承。當局會繼續以不同措施及公眾教育推廣廢物分類回收。當局亦十分重視爲循環再造業提供支援。我們會繼續在屯門區設立的環保園內,提供長期土地予循環再造業發展。
  - (c) 當局以「污染者自付」爲原則,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現行的塑膠購物袋環保徵費計劃由實施以來效果令人滿意。當局會於短期內就擴大推行此計劃諮詢公眾。此外,當局去年曾就「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諮詢公眾,並會於短期內就計劃的實施細節與業界商討。當局相信該計劃下建議興建的處理設施能有助本港循環再造業的發展。
  - (d) 本港的都市固體廢物約有三分之一爲廚餘。當 局正分兩期籌劃興建有機資源回收中心,大規 模處理由工商業產生並已分類的廚餘。當局並

會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屋村、非牟利團體和學校推行就地廚餘處理,協助解決廚餘問題。此外,當局致力鼓勵市民減少浪費。最近,社會上提倡簡化中式飲宴、亦有學校推行環保午膳,這可以大大減少產生廚餘。

- (e) 當局正就各項先進的廢物處理設施小心進行策劃工作,包括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然而,即使當局會透過引入先進的廢物處理設施,以減少廢物體積從而紓緩對堆填區的壓力,減廢回收依然是當局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策略的重要一環。
- 86.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推行環保減廢工作有賴公眾的支持和參與,希望環保署能加强有關的宣傳推廣和教育工作。他繼而感謝環保署助理署長(廢物管理政策)及其同事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 議程十三: 市區重建局旺角洗衣街項目(「K28」項目) (油尖旺區議會第 43/2011 號文件)

- 87. <u>鍾港武主席</u>歡迎市區重建局("市建局")規劃及設計總監馬昭智先生、社區發展總監蔡仁生先生和高級規劃及設計經理黃知文先生。
- 88. <u>馬昭智先生</u>以電腦簡報表簡介「K28」項目的最新進展及修訂方案。
- 89. <u>陳少棠議員、葉傲冬議員、林浩揚議員和高寶齡議員</u>理解,市建局需因應《旺角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K3/28》加入建築物高度限制而降低 K28 項目的樓宇高度,但他們不滿從住宅樓層、康體文娛場所和商用平台中選擇完全刪去兩層康體文娛場所的建議,認為市建局未能照顧社區對康文設施的訴求。
- 90. 孔昭華議員查詢只刪減部分康體文娛場所空間是否可行。
- 91. 馬昭智先生回應時表示,有關地段爲住宅(甲類)用地,上述兩層康體文娛場所不屬政府/團體/社區設施,實

屬收費私人會所性質。根據新的可持續建築設計指引及有關條例,政府不鼓勵興建大而高的平台,市建局亦希望維持運動城的概念,故建議刪去該兩層康體文娛場所。

- 92. <u>馬昭智先生</u>就葉傲冬議員的追問,重申修訂方案並無刪去任何政府/團體/社區設施。
- 93. <u>高寶齡議員</u>建議改用「私人會所」指稱有關設施,以 免引起誤會。
- 94. 陳少棠議員查詢刪去的康體文娛場所,是否只供擬建大廈住戶專用的私人會所。
- 95. <u>馬昭智先生</u>表示,以往規管會所的限制較寬鬆,私人會所亦可以收費形式,開放會所設施予公眾使用。
- 96. <u>蔡仁生先生</u>表示會跟進高寶齡議員有關修改字眼的建議。
- 97. <u>鍾港武主席</u>感謝市建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程十四: 反對公共交通機構賺大錢依然狂加票價 靠 害小市民

(油尖旺區議會第 44/2011 號文件)

議程十五: 反對港鐵在大量盈餘下提高車資 要求改善 服務、增設優惠

(油尖旺區議會第 45/2011 號文件)

- 98. <u>鍾港武主席</u>建議一併討論議程十四和十五,與會者並無異議。
- 99. <u>鍾港武主席</u>表示,運輸及房屋局、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和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的書面回應(附件三、四及五)已在會前分發給各議員備覽。
- 100. 陳少棠議員表示,港鐵公司擁有龐大盈餘,而市民

的生活負擔日益沉重,希望港鐵公司以至其他公共運輸機構能體恤民困,凍結收費。

- 101. <u>鍾港武主席</u>對於政策局、港鐵公司和九巴只提供書面回覆,而未有派員出席會議感到失望。
- 102. <u>林浩揚議員和關秀玲議員</u>表示,港鐵公司只會在邀請區議會參與其活動和工作時,才派員出席會議,但是次議會要求港鐵公司解釋和擱置提高車資一事,港鐵公司未有派代表赴會,他們對此強烈不滿。此外,港鐵公司未有遵守承諾,在東鐵線各站(包括紅磡站)月台加建幕門,卻又申請加價,實屬於理不合。<u>林浩揚議員</u>要求港鐵公司即時擱置加價申請。<u>關秀玲議員</u>則建議把此議題列爲續議事項,再次邀請港鐵公司出席會議,作出解釋。
- 103. <u>孔昭華議員</u>表示,港鐵公司過去兩年錄得龐大盈餘,但當前通脹率高企,百物騰貴,港鐵公司卻一意孤行,按現有機制提高車資,對於列車故障問題則避而不談,他認為港鐵公司不負責任,罔顧市民的負擔,並對港鐵公司未有派員出席會議,感到強烈不滿。
- 104. <u>黃舒明議員</u>相信所有議員均不贊成港鐵公司此時申請加價,她並不滿港鐵公司鮮有應邀派員出席區議會會議。此外,她憶述港鐵公司公關部門曾表示,需佔用太子站地面的公共地方,才可在該站興建公共洗手間,之至議員完成地區諮詢,反對此項建議時,港鐵公司表開,但近日港鐵鰂魚涌站建成公共洗手間後,港鐵公司公關部門竟重提需佔用太子站地面的公共洗手間過於接近民居,會影響居民健康。
- 105. <u>楊子熙議員</u>相信市民大多反對港鐵公司在擁有龐大 盈餘時申請加價。此外,他不滿港鐵公司遲遲未有在東 鐵線各站月台安裝幕門。他表示即使港鐵公司持不同意 見,亦應派員出席會議,作出交代。
- 106.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港鐵公司和九巴在邀請區議會參與其活動和工作時,便派代表出席區議會會議,但當議員欲在會議上向該兩間公司提出意見時,他們卻往往只

提交書面回覆,不派員參加會議,議員對此深感不滿。他總結議員譴責港鐵公司過去多次不重視議會的意見,並請秘書處把有關此議項的會議記錄轉交港鐵公司和九巴,以備知悉。

- 107. <u>葉傲冬議員</u>認爲現時通貨膨脹嚴重,公共事業在此時申請加價,是不負責任的行爲。他希望公共事業能履行社會責任,避免加價,並請當局考慮設立穩定票價基金,減輕市民的交通費負擔。
- 108. 陳文佑議員對於港鐵公司和九巴加價和未有派員出席是次會議,表示遺憾。
- 109. <u>侯永昌議員</u>希望公共交通機構體諒基層市民交通費負擔沉重,不要申請加價。

#### 110. 關秀玲議員強烈要求:

- (a) 港鐵公司立即擱置加價計劃,並提供更多票價優惠,改善服務,包括進一步擴大現有月票計劃、增設更多港鐵特惠站、重推十送一票價優惠、把長者假日兩元乘車優惠定爲永久性優惠,以及提供更多轉乘優惠。
- (b) 港鐵公司全面提升服務質素及車站設施,包括 在全線車站安裝月台幕門和加設公共洗手間。
- (c) 要求政府積極研究訂立港鐵事故扣分制度,使港鐵公司的票價幅度可與其服務表現掛鈎,並設立公共交通收費穩定基金,減輕公共交通工具加價對普羅市民造成的額外負擔。
- 111. 孔昭華議員提出修訂第 44/2011 號文件的動議,修訂動議如下:

"油尖旺區議會強烈要求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及行走本區的各專利巴士公司暫緩加價申請,以舒解民困,令基層市民有喘息機會。"

陳文佑議員和議,修訂動議獲一致通過。

112. <u>鍾港武主席</u>請秘書處把有關此議項的會議記錄轉交港鐵公司和九巴備閱。

議程十六: 遷走油麻地貨物起卸區,打造貫穿紅磡至深水埗的海濱長廊,美化柏景灣、海富苑、帝峯皇殿、富榮的海岸線 (油尖旺區議會第 46/2011 號文件)

- 113.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民政局和發展局的綜合書面回應,以及運輸及房屋局、路政署、環保署、規劃署和地政總署的書面回應(附件六至十一)已在會前分發給各議員備覽。他繼而歡迎:
  - (a) 運輸及房屋局助理秘書長(運輸)陳福昭先生;
  - (b)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油尖旺麥仲恒先生;
  - (c) 海事處高級海事主任/貨物裝卸劉志成先生; 以及
  - (d) 康文署油尖旺區康樂事務經理蘇定律先生。
- 114. <u>陳偉強議員</u>補充文件內容,並查詢海事處是否已有計劃搬遷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新油麻地裝卸區")。他表示現時該裝卸區的周邊人口較以往稠密,規劃署應積極與海事處磋商,以期盡快展開搬遷計劃,減少裝卸區對附近居民的滋擾。
- 115. <u>鍾港武主席</u>認同陳偉強議員的意見。他憶述議會曾多番討論新油麻地裝卸區的噪音和水質污染問題,希望當局能盡快遷置該裝卸區。
- 116. <u>劉志成先生</u>表示,新油麻地裝卸區於 1993 年開始運作,以取代舊有的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由於港口貨運業界對新油麻地裝卸區需求殷切,政府暫未有計劃關閉或搬遷該裝卸區。
- 117. <u>麥仲恒先生</u>補充,城市規劃委員會對《西南九龍分區計劃大綱圖》所作的修訂已進入法定程序,其中的修訂,包括把油麻地起卸區以北一幅臨海土地由「政府、機

構或社區」用途改劃爲「休憩用地」。在完成法定程序後,有關修訂將提呈行政會議審批。

- 118. <u>鍾港武主席</u>表示,西九文化區第一階段工程預計於 2020 年竣工,距今尙餘約十年時間。他促請當局善用此 段時間,定出搬遷新油麻地裝卸區的方案,並物色合適 地點重置裝卸區,俾能騰空現時的用地,使日後落成的 西九文化區與大角咀海濱長廊貫通。
- 119. <u>林浩揚議員</u>表示,規劃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的研究均指出,新油麻地裝卸區的用地長遠宜作綠化用途。他促請發展局和規劃署物色合適地點重置該裝卸區,並說服業界接納搬遷方案。他續稱,隨着觀塘貨物起卸區關閉,有營運者轉至新油麻地裝卸區繼續營運。他詢問海事處,若現時新油麻地裝卸區有營運者停業,處方是否不會再就空置的停泊位招標,以達致自然流失的目的。
- 120. <u>侯永昌議員</u>期望當局與業界磋商,在十至二十年內搬遷新油麻地裝卸區,以回應居民的期望和減少海港污染。
- 121. <u>孔昭華議員</u>表示,當局應一併考慮機鐵九龍站一帶和文件所載海濱住宅用地的規劃和設計。他指出新油麻地裝卸區已運作多年,另覓地點重置該裝卸區或有一定困難。此外,他擔心在遷置新油麻地裝卸區後,貨物需經貨車運返本區,引致交通擠塞。他另詢問,若搬遷該裝卸區,會否一併遷移該處的避風塘。
- 122. <u>麥仲恒先生</u>回應,規劃署在2003年完成的《海港及海旁地區規劃研究》提到,可考慮把新油麻地裝卸區和該處的避風塘發展爲次級遊樂區,但該構思純屬概念性質,需待政策局和海事處擬定搬遷裝卸區方案時,才能考慮是否推行。
- 123. <u>劉志成先生</u>表示,當局是按現行程序,根據各貨物裝卸區尙餘的空間,讓受觀塘和茶果嶺公眾貨物裝卸區關閉影響的營運商搬遷。他補充新油麻地裝卸區現時使用量已經飽和,沒有泊位可供其他營辦商遷入。
- 124. 林浩揚議員促請海事處切實執行自然流失政策,逐

步縮減新油麻地裝卸區的規模,以實現綠化該處的規劃願景。

- 125. <u>鍾港武主席</u>認爲,既然新油麻地裝卸區的使用量已經飽和,當局應積極物色地點重置該裝卸區。他重申應把握西九第一階段項目尚有約十年才竣工的空檔時間,落實搬遷新油麻地裝卸區,而不應爲順應海事處的意願,而影響海濱長廊的整體規劃和發展。
- 126. <u>劉志成先生</u>再次說明,新油麻地裝卸區的使用量已飽和,暫不會安排新的營運商遷入。他續稱當局仍會就貨物裝卸區的泊位進行招標。
- 127. 孔昭華議員理解因維多利亞港航運繁忙,海事處有需要在新油麻地避風塘設置據點,方便監察海面情況和就突發事故提供支援。他表示曾向發展局負責海濱長廊的工作小組提議,利用高架行人設施連接區內各段海濱長廊,期望當局能採納其建議,按實際情況優化海濱長廊。
- 128. 陳偉強議員促請當局設立誇部門小組研究本港物流業的長遠發展,並另覓具發展空間和潛力的地點興建貨物裝卸區,以免窒礙行業發展。鍾港武主席亦有同感。
- 129. <u>陳福昭先生</u>說,當局理解市民對貫通和綠化海濱長廊的訴求,並會儘量作出正面回應。他續稱,其他區議會亦有提出搬遷當區裝卸區的訴求,但要沿海物色具發展空間,且附近居民不反對的地點重置貨物裝卸區,實在非常困難。另一方面,當局亦需顧及港口運輸業對卸貨區設施的需求。
- 130. <u>鍾港武主席</u>表示,現時新油麻地裝卸區的使用量已達飽和,區議會亦已清晰表達對搬遷該裝卸區和貫通西九和大角咀海濱長廊的訴求。他促請當局落實搬遷新油麻地裝卸區和物色重置地點,並請各政府代表向其所屬的政策局和部門反映議員的意見。
- 131. <u>侯永昌議員</u>表示,居民的最大意願是搬遷新油麻地裝卸區。他並希望當局考慮興建架空走廊,貫通西九龍至深水埗區的海濱長廊。

132. <u>鍾港武主席</u>感謝政策局和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 議程十七: 關注消防局深夜消防車警號事宜 (油尖旺區議會第 47/2011 號文件)

- 133. <u>鍾港武主席</u>歡迎消防處署理分區指揮官(九龍南)徐文良先生和尖沙咀消防局局長高德安先生。
- 134. 徐文良先生表示,消防車的響號及視象警號已沿用 多年。消防車在執勤時,需發出響號及視象警號,提示 道路使用者讓路,以便消防車能盡快趕赴現場,並讓等 待救援的人士知悉消防車到達,感到安心。他續稱,消 防車的響號音量標準是依照美國汽車工程師協會(Society of Automobile Engineers)的 J1849 標準,即大約 4.4 米的 距離要接收到響號 115分貝的音量。根據消防處制訂的消 防車警號指引,除需要衝燈和逆線行駛外,在無車輛阻 礙的情況下,消防車的主管可酌情決定在晚上 11 時至早 上 7 時 是 否 響 號 。 此 外 , 爲 減 低 聲 浪 , 各 消 防 局 的 操 場 播 音器已調較至朝下向地,局內的廣播系統亦已電腦化, 例如油尖旺區的消防分局已設定於晚上9時後,只有車房 的廣播系統才會發出聲響。他續稱,消防處會盡量避免 響號擾民,但他希望議員體諒救援工作分秒必爭,同時 亦須顧及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故此不可能完全放棄使用 廣播或響號。
- 135. <u>葉傲冬議員</u>建議消防處制訂指引,規定消防車在晚上和在非緊急情況下只使用視象警號。他另查詢每次消防車出勤("出車")的成本,以及是否有濫用消防車的情況出現。
- 136. <u>楊子熙議員</u>表示,本區的消防局毗鄰民居和學校,希望消防處考慮即使在日間,亦盡量調低慢駛出車時的警號音量。
- 137. 孔昭華議員認同消防車須於緊急情況下響號示警,並備悉消防處已就響號和播音系統作出相應安排。他表示提呈文件的目的,是反映尖沙咀分區消防局附近居民

的意見,並希望消防處在非緊急的情況下,盡量調低警號聲浪。

- 138. 侯永昌議員認爲消防車在執勤時發出響號,無可厚非。
- 139. <u>鍾港武主席</u>同意消防車在某些情況下需要響號,以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但他希望消防處能採取措施,盡量調低消防車響號的音量,以減少對公眾的滋擾。他欲知響號與視象警號可否可分開操作,並建議消防車改用漸響式警號。
- 140. 徐文良先生表示理解區內消防分局附近的民居數目增加,因此會留意降低消防車的警號聲浪。他說消防車不會在非必要情況下於深夜時分響號,即使需要響號,亦會把音量調低,以符合指引的要求。他續稱會跟進鍾港武主席和楊子熙議員的建議。至於出車的成本,他表示手頭上並無實質的數據,但他補充消防車主要用於救援,不會隨便作其他用途使用。
- 141. <u>鍾港武主席</u>感謝消防處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程十八: 關注區內斜坡安全

(油尖旺區議會第 48/2011 號文件)

議程十九: 京士柏山泥傾瀉事件

(油尖旺區議會第 49/2011 號文件)

- 142. <u>鍾港武主席</u>表示,議程十八和十九互有關連,建議一併討論,與會者並無異議。
- --- 143.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水務署和屋宇署的書面回應(附件十二及十三)已在會前分發給各議員備覽。他繼而歡迎:
  - (a) 建築署總物業事務經理/3 陳浩然先生和高級物業事務經理/SD劉榮恩先生;
  - (b) 屋宇署高級結構工程師/F1 鍾金賢先生和結構工程師/F1-1 詹瑞鵬先生;以及

- (c) 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高級土力工程師/九龍及新界東四組何良平先生和土力工程師/九龍及新界東43羅浩邦先生。
- 144. 鍾港武主席及楊子熙議員補充文件內容。
- 145. 何良平先生回應如下:
  - (a) 京士柏山泥傾瀉的調查仍在進行,預計可於本年7月完成和公開報告。另一方面,建築署已在京士柏發生山泥傾瀉的斜坡完成緊急維修工程,並正籌劃進行永久復修工程,進一步提升該斜坡的安全。
  - (b) 土拓署正為京士柏山泥傾瀉地點對面的斜坡進行防止山泥傾瀉工程,預計可於本年第三季完工。此外,建築署會定期檢查和維修京士柏公園內的斜坡。
  - (c) 區內政府斜坡的維修工作主要由建築署、路政署、地政處及水務署負責。油尖旺區現時共有203幅斜坡由政府部門負責維修,另外42幅斜坡由政府及私人業主共同負責維修。
  - (d) 根據《岩土指南第五冊一斜坡維修指南》,相關 部門每年最少需爲斜坡進行一次例行檢查,並 每五年聘請專業人士作全面檢查。根據建築署 的資料,京士柏發生山泥傾瀉的斜坡剛於 2010 年完成上述兩項檢查。
  - (e) 當局就斜坡的設計、建造及日常維修等事宜, 已訂立全面的安全系統和指引。
- 146. 鍾金賢先生簡介屋宇署的書面回覆內容。
- 147. <u>楊子熙議員</u>查詢維力徑的鞏固斜坡工程預計於何時完成。此外,他反映該項工程所種植的樹木不及以往茂盛,影響景觀。他另請建築署在京士柏發生山泥傾瀉的斜坡進行永久復修工程前,先諮詢附近居民和京士柏山晨運人士的意見。

(許德亮議員於晚上7時50分退席。)

- 148. 孔昭華議員欲知山泥傾瀉調查報告一般需時多久完成,並詢問若發現報告涉及個別人士的失誤,是否會有罰則。
- 149. <u>鍾港武主席</u>建議土拓署在進行斜坡鞏固工程前,應盡量保留斜坡上原有的樹木;如需重新植樹,則盡量採用原來的樹種或較易茂盛生長的品種,以維持景觀。
- 150. 何良平先生回應說,在京士柏發生山泥傾瀉地點對面斜坡進行的防止山泥傾瀉工程已大致完成,餘下工作是修建維修通道和景觀工程,預計整項工程可在本年第三季完成。
- 151. <u>陳浩然先生</u>表示,建築署正在設計京士柏山泥傾瀉 斜坡的永久復修工程,待設計完成後,署方將進行諮 詢,並會研究工程完成後的綠化工作。
- 152. 楊子熙議員重申希望建築署在京士柏山泥傾瀉斜坡進行永久復修工程前,充分諮詢議員和居民的意見。
- 153. <u>鍾港武主席</u>請土拓署在完成調查報告後,把報告提交區議會參閱。他繼而感謝部門代表出席會議,並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 154. <u>鍾港武主席</u>表示,建議先行討論議程二十一,與會者並無異議。

# 議程二十一:要求進一步加強對小額遺產受益人支援服務 (油尖旺區議會第 51/2011 號文件)

- 155. <u>鍾港武主席</u>表示,民政署的書面回應(附件十四)已在會議前分發給各議員備覽。
  - 156. <u>陳文佑議員</u>要求民政署澄清,死者生前存放在銀行保險箱內的物品和文件如經濟價值有限,署方會否就其遺產發出確認通知書。他另要求把民政署處理小額遺產金額的上限調高至100,000元。

- 157. <u>趙文軒先生</u>回應時表示,根據民政署的書面回覆,就遺產總額不超過50,000元現金發出遺產確認通知書的安排,是爲了在保障遺產受益人的合法權益與避免爲遺產受益人帶來不必要負擔之間取得平衡。民政署備悉陳文佑議員有關署方應調高處理小額遺產金額上限的意見,但認爲現時50,000元的上限仍屬恰當。
- 158. <u>陳文佑議員</u>指出,根據民政署的書面回覆,若死者生前租用的銀行保險箱內沒有任何物品及文件,署方才可就其總額不超過50,000元的遺產發出確認通知書。他欲知若死者生前在此類保險箱內存放大量沒有經濟價值的文件,民政署會否同樣就其遺產發出確認通知書。
- 159. <u>趙文軒先生</u>回應說,這須視乎死者生前擁有的財產價值而定。他表示,根據民政署的書面回覆,若死者生前租用的銀行保險箱內沒有任何物品及文件,而死者擁有的所有財產總額不超過港幣50,000元現金,以及沒有以信託人身分或以祖或堂的經理或司理身分持有任何財產,則死者的遺屬執行人或有權優先管理死者遺產的人士,可就死者的遺產申請確認通知書。
- 160. <u>孔昭華議員</u>表示,據他理解,銀行保險箱租用人死後,需在稅務局代表、銀行職員和遺產受益人在場下,方可開啓其保險箱。若保險箱內只有現金,便可直接計算金額,但珠寶、紀念品或其他文件則需由中立和專業人士估值。他認爲不少具紀念價值的物品,經濟價值或許不高。
- 161. <u>趙文軒先生</u>表示,民政署將於會後以書面回應陳文 佑議員的提問。
- 162. <u>鍾港武主席</u>希望有關書面回覆可直接呈交區議會, 以便轉發給所有議員。
- (<u>會後補註</u>: 秘書處已於 2011 年 5 月 18 日收到民政署有關遺產受益人支援服務提問的書面回覆(附件 十五)。)

# 議程二十: 要求部門加強打擊持旅遊或商務證件人士在 港賣淫問題

(油尖旺區議會第 50/2011 號文件)

- 163. <u>鍾港武主席</u>表示,警務處旺角警區的書面回應(附件十六)已在會前分發給各議員備覽;警務處油尖警區的書面回應(附件十七)亦已置於議員桌上,以供參閱。他繼而歡迎入境事務處("入境處")助理首席入境事務主任(調查)趙士偉先生和特遣隊指揮官左偉基先生。
- 164. 陳少棠議員查詢當局如何處理自稱難民的賣淫人士。
- 165. <u>楊子熙議員</u>補充文件內容,並要求當局加緊從源頭打擊賣淫活動。他促請入境處與警方加强聯合行動,堵截可疑人士來港賣淫。
- 166. <u>趙士偉先生</u>表示,入境處經常與警方交流情報,雙方並會繼續保持緊密合作,採取聯合行動。此外,入境處會分析資料,在關口加强抽查可疑旅客,如對他們與境的目的有懷疑時,會拒絕該等人士入境。入境處亦以內地公安機關緊密聯繫,互通情報和設立通報機制,以便內地機關更嚴格審查曾在港有犯罪記錄人士的來港別時。此外,入境處在關口設有容貌辨識系統,有助證明借用假身分來港人士。根據 2009 年年底實施的新法例,非法入境者在港工作,屬刑事罪行。即使是自稱難民的入境人士,如他們在港賣淫,亦會被控,一經定罪,配高可判罰款 50,000 元及入獄三年,他相信上述罰則已能起足夠的阻嚇作用。

(陳文佑議員於晚上8時10分退席。)

- 167. <u>鍾港武主席</u>表示,近日有不少關於難民在港從事非法活動的報道。他請當局加强宣傳有關罰則,並建議入境處聯絡難民聚居地區的大廈業主立案法團,以便在大廈張貼和派發宣傳單張,提醒公眾注意此情況。
- 168. <u>趙士偉先生</u>回應說,入境處已與非華裔人士群組的代表聯絡,期望可透過他們的圈子,向來港的非華裔人士宣傳有關罰則。此外,入境處亦有如鍾港武主席所建議,聯絡相關大廈法團,加强進行宣傳。

- 169. <u>黄國偉先生</u>表示,油尖警區決心打擊賣淫活動,並 與入境處和勞工處合力採取聯合行動。此外,油尖警區 亦有向區內的少數族裔領袖和社區代表進行宣傳。
- 170. <u>莊永燦議員</u>欲知現時的罰則是否阻嚇力不足;若是,他希望當局能加重罰則。此外,他期望內地公安機關能協助在內地進行相關宣傳。
- 171. <u>孔昭華議員</u>認爲執法機關應針對賣淫集團加強交流情報。此外,他欲知現行法例有否規限在港曾有犯罪記錄的外籍人士入境,並指出賣淫活動存在,是因爲有顧客光顧,而存在需求,認爲對賣淫者及光顧者都應制定相關的罰則,並應從宣傳教育或顧客入手,以正歪風。
- 172. 侯永昌議員欲知是否每個關口均有截查可疑人士入境的措施,以及當局如何防止偷渡者來港賣淫。
- 173. <u>關秀玲議員</u>表示,尖東有不少外籍女子參與賣淫活動,當中有些被捕後不久又再重現,她希望入境處檢討現行政策是否有漏洞,以致上述人士可多次入境從事非法活動。
- 174. 陳少棠議員查詢去年有多少持旅遊或商務證件入境的被捕賣淫人士最終被定罪。
- 175. <u>楊子熙議員</u>反映有居民表示,街頭的性工作者滋擾途人,希望警方能採取打擊行動。他並要求入境處檢討現行法例,堵塞曾遭檢控賣淫的外籍人士再次入境。他另表示警方和入境處的聯合行動有效,希望行動可以加強。
- 176. <u>江偉智先生</u>表示,警方絕對不會容忍性工作者公然 在街頭拉客的行爲。他續稱,警方的打擊賣淫行動以情 報主導,在收到可靠消息後,警方會盡快採取行動。他 並表示警方樂意與入境處採取聯合行動。
- 177. <u>黄國偉先生</u>重申警方大力打擊賣淫活動。他表示衣著暴露並不構成拘捕的理由,但警方會採取不同行動,例如掃蕩售賣色情光碟的攤檔,以打擊賣淫活動。

- 178. 葉傲冬議員讚揚警區人員打擊色情活動,不遺餘力。
- 179. <u>高寶齡議員</u>表示,關注色情問題工作小組在最近的會議上,亦有討論區內的賣淫問題,並通過舉辦「關注色情問題滋擾居民研討會」,正視賣淫活動對居民的滋擾。工作小組將會邀請區內大廈法團和住宅業主出席該研討會,高議員並呼籲其他議員踴躍參加。
- 181. <u>鍾港武主席</u>表示,各部門必須通力合作和交流情報,而市民提供的情報亦非常重要。
- 182. 孔昭華議員認爲當局應考慮對嫖客訂立罰則。
- 183. 莊永燦議員提出應加重對賣淫活動的罰則。
- 184. <u>楊子熙議員</u>指出區內有不同國籍人士在街頭賣淫, 他們年齡差別很大,有些甚至年過 70 歲。
- 185. <u>黄國偉先生</u>表示,法例的立法原意並非針對嫖客,因此,他希望各部門集中力量,在源頭堵截來港賣淫人士。他亦認同應加重罰則,加大阻嚇作用。
- 186. <u>趙士偉先生</u>重申入境處會與警方緊密合作,盡力做好執法工作。

(莊永燦議員和楊子熙議員於晚上8時45分退席。)

187. <u>鍾港武主席</u>感謝入境事務處代表出席會議,並感謝警方代表自會議開始一直留下參與討論多個事項。他繼而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議程二十二: 「安居油尖旺」社區協作計劃工作總結匯報 (油尖旺區議會第 52/2011 號文件)

- 188. 吳萬強議員簡介文件內容。
- 189. <u>鍾港武主席</u>憶述,鑑於本區早前曾發生高空擲物事件,油尖旺民政事務處和油尖旺區議會認同有需要協助區內大廈加强保安設施,適逢當時民政事務總署有合適的撥款可供運用,故促成「安居油尖旺」社區協作計劃,區內共 40 多幢大廈受惠。
- 190. <u>侯永昌議員、孔昭華議員和高寶齡議員</u>肯定「安居油尖旺」社區協作計劃的成效,並感謝該計劃工作小組主席吳萬強議員、各位相關議員、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及其同事,以及有關的承辦商在計劃期間所付出的努力。
- 191. <u>鍾港武主席</u>總結議員讚賞「安居油尖旺」社區協作計劃,並表示該計劃是官、商、民良好合作的例證和成果。他繼而宣布結束討論此議項。

(關秀玲議員於晚上8時55分退席。)

## 議程二十三: 工作進度報告

- (一) 地區管理委員會 (油尖旺區議會第53/2011號文件)
- (二) 社區建設委員會(油尖旺區議會第54/2011號文件)
- (三)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油尖旺區議會第55/2011號文件)
- (四) 食物及環境衞生委員會 (油尖旺區議會第56/2011號文件)

- (五) 房屋事務及大廈管理委員會 (油尖旺區議會第57/2011號文件)
- (六) 交通運輸委員會(油尖旺區議會第58/2011號文件)
- (七) 民族事務工作小組 (油尖旺區議會第59/2011號文件)
- (八) 關愛社群工作小組 (油尖旺區議會第60/2011號文件)
- (九) 婦女事務工作小組 (油尖旺區議會第61/2011號文件)
- (十) 油尖旺分區委員會報告 (油尖旺區議會第62/2011號文件)
- 192. 議員備悉進展報告的內容。

#### 議程二十四: 其他事項

## (一) 油尖旺區各界領袖廣東河源交流探訪活動

193. <u>鍾港武主席</u>報告,區內 20 個不同界別的團體訂於本年 5 月 21 及 22 日組團到廣東河源進行交流探訪,本區區議員獲邀參加,而他本人已應邀擔任交流團團長。此次探訪活動包括扶貧行動和考察東江水源頭,他呼籲議員踴躍參與此項活動。

## (二) 改善區議會會議室的設計

- 194. <u>彭海倫女士</u>表示,秘書處與建築署及有關部門已就改善區議會會議室的設計進行可行性研究,研究結果和建議如下:
  - (a) 如把傳譯室和廣播室遷至現時會議室靠窗位置,將會影響傳譯員工作,故此舉並不可行。
  - (b) 現時的即時傳譯和廣播系統已使用超過15年,若發生故障,更新配件的費用將非常高昂,爲符合經濟效益,建議盡快更新有關系統。
  - (c) 在靠窗位置設兩行固定的座位及圍欄,作爲記者席及公眾席。

- (d) 在靠近傳譯室和廣播室位置加裝投影機及熒幕,以便與會人士觀看投影片。此外,建議在會議室兩側靠柱位置安裝兩台電視機,播放投影片。
- (e) 爲配合無紙化會議趨勢,建議改用可暗藏電線 及電源插座的會議桌,以便與會者在席間使用 電腦。
- (f) 移走議員室的書櫃,改設具獨立貯存格的貯物櫃,供議員使用,並更換議員室的牆紙和地毯。
- 195. 鍾港武主席查詢工程將於何時展開。
- 196. <u>陳少棠議員</u>贊同會議桌應增設電源插座,供議員在 席間使用電腦,並表示此舉可避免地上留有電線,可能 絆倒記者和旁聽人士。
- 197. <u>彭海倫女士</u>回應時表示,改善工程預計可在區議會休會期間進行和完成。此外,秘書處會向建築署反映陳少棠議員的意見。

# (三)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工作

- 198. <u>鍾港武主席</u>請陳少棠議員匯報本區參與第三屆全港運動會("港運會")的籌備工作進展。
- 199. 陳少棠議員表示,在油尖旺民政事務專員協助下,油尖旺區議會共籌得十萬元捐款,以供本區參與第三屆港運會之用。根據過往經驗,捐款會用作運動員的獎金和教練爲運動員提供額外訓練的工時酬金,本年度的捐款用途則仍在商討中。他續稱本區最有機會奪標的項目是男、女子籃球。
- 200. <u>梁偉權副主席</u>呼籲議員在 2011 年 5 月 2 日(星期一) 早上 9 時抽空到官涌體育館觀賞分場同時舉行的男、女子 籃球比賽,爲本區的籃球隊打氣。

- 201. 陳少棠議員亦請議員踴躍參與5月14日下午5時在小西灣運動場舉行的第三屆港運會開幕禮。
- 202. <u>郭黃穎琦女士</u>感謝張學修先生及陳香蓮女士各贊助五萬元,該筆贊助將主要用作油尖旺區得獎運動員的獎金,以激勵運動員的士氣。
- 203. 餘無別事,<u>鍾港武主席</u>宣布議事完畢,會議於晚上9時10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2011年6月23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舉行。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2011年6月

## 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於 2011 年 2 月 24 日舉行的第二十一次會議 會議記錄草擬本的修訂建議

## 第 6 段:

原文爲: 楊子熙議員請運輸署署長考慮在渡船街駿發

花園和油麻地天主教小學……問題。

建議修訂爲: 楊子熙議員請運輸署署長支持在渡船街駿發

花 園 和 油 麻 地 天 主 教 小 學 ... ... 問 題。

第 9 段:

原文爲: 黃舒明議員促請運輸署縮短旺角道行人天橋

系統延伸工程的施工期,並邀請……。

建議修訂爲: 黃舒明議員得悉旺角道行人天橋系統延伸工

程的前期工作已於去年年底展開。她促請運

輸署縮短該項工程的施工期,並邀請……。

第 13 段:

原文爲: 孔昭華議員...,他請運輸署檢討區內加減

巴士班次的準則。他另建議署方與警務處考

慮規定廢料回收車的營運時間爲午夜 12 時至

清晨6時,並設立噪音滋擾限制和記分制度。

建議修訂為: 孔昭華議員... ... , 他請運輸署檢討區內加減巴士班次的準則。他認為回收行業有其需

求,但長期以來廢料回收車佔用道路避車

處,建議署方與警務處考慮規定廢料回收車

的營運時間爲午夜 12 時至清晨 6 時,並設立噪音 滋 擾 限 制 和 記 分 制 度,將 營 運 納 入 正

軌,是幾贏的方案。

## 第 28 段 :\_

原文為:

<u>楊子熙議員</u>讚揚……資訊。他請天文台…… 減少發出氣味,並表示……氣象站,以減輕 他們對異味的憂慮。

建議修訂為:

楊子熙議員讚揚……資訊。另他請天文台……減少不發出氣味!並表示……氣象站了解運作,以消除他們對異味的憂慮。

附件一

## 「守法規 重廉潔」油尖旺區倡廉活動 計<u>劃</u>書(修訂)

目的

廉政公署西九龍辦事處與油尖旺區議會過往在區內曾多次為不同對象合辦倡廉活動,深得區內團體及居民的支持。本辦事處計劃今年再接再厲,誠邀油尖旺區議會於 2011/12 年度攜手合辦一系列以「守法規 重廉潔」爲主題的倡廉活動,本文件旨在闡述活動的構思。

## 背景

隨著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市民對公共選舉的參與日益提高,同時亦更重視選舉過程的廉潔、公平及公開。一直以來,廉政公署以執法、預防和教育「三管齊下」的策略,打擊在公共選舉中的貪污舞弊行爲,維護各級選舉的廉潔和公正。因應即將在 2011 年舉行的區議會選舉、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及隨後的 2012 年行政長官選舉,廉署將在全港十八區推行一連串宣傳及教育活動,向各有意參選人士、助選成員及市民廣泛傳播「守法規 重廉潔」的信息,呼籲大家支持廉潔選舉。

## 活動目的

- 加深區內有意參選人士及助選成員對選舉條例的認識,避免因爲不熟悉法例或一時疏忽而誤墮法網;
- 2. 提醒區內居民守法循規及維護公正選舉的重要,並爭取他們支持 廉潔選舉;
- 3. 向區內學生灌輸廉潔選舉概念,從小培養重誠信的品格;及
- 4. 鞏固廉署與地區團體的夥伴關係,並凝聚社會各階層的力量,共 同推動廉潔選舉文化。

## 活動對象

- 1. 有意參選人士、現任區議員、助選成員及選民
- 2. 區內政黨、社團及居民組織的成員
- 3. 於區內居住、工作的人士及就讀的學生

## 合辦機構

- 1. 廉政公署西九龍辦事處
- 2. 油尖旺區議會
- 3.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 協辦機構 (擬邀請團體,排名不分先後)

- 1. 油尖旺東分區委員會
- 2. 油尖旺南分區委員會
- 3. 油尖旺西分區委員會
- 4. 油尖旺北分區委員會
- 5. 油尖旺區校長會

## 活動內容

● 因應油尖旺區的特色及需要,推行的活動包括:

## (I) 學校倡廉活動

對象	活動形式		
幼稚園學生、教師 及家長	幼稚園校園活動: 智多多電子書及傳遞心意咭活動 (2011年8月至年底)		
(約 1,500 人)	<ul><li>透過與父母/老師一起閱讀智多多電子書,讓幼稚園學生從小培養廉潔選舉及</li></ul>		

	誠信等正確價值觀。學生亦可透過書寫
	心意咭,傳遞公平的信息。
小學生、教師及家長	小學校園活動:
7、子工 教師及多段	智多多電子書閱讀計劃
(約 1,500 人)	(2011年9月至年底)
	<ul><li>鼓勵學生閱讀智多多電子書並撰寫讀後</li></ul>
	感,以傳揚廉潔選舉的信息。
區內學校及專上/大	其他校園活動:
專院校學生及教職員	「守法規 重廉潔」海報宣傳及流動展覽車巡
(約 2,000 人)	迴展
(#3 2,000 )()	(2011年5月至年底)
	<ul><li>向區內學校及專上/大專院校派發以</li></ul>
	「守法規 重廉潔」爲主題的海報以供張
	貼,並邀請學校及院校於校園內安排流
	動展覽車,以協助宣揚廉潔選舉信息。

## (II) 地區倡廉活動

對象	活動形式
區內居民 (約 3,000 人)	「守法規 重廉潔」倡廉活動特稿 (2011年8月) • 透過地區報章或地區團體的刊物/通訊, 廣泛宣傳廉潔選舉的信息,爭取居民的支 持,鞏固廉潔選舉文化。
區內居民 (約 2,500 人)	「守法規 重廉潔」社區參與計劃 (2011年中至年底) • 鼓勵地區團體於其舉辦的活動中加入廉潔 選舉信息,活動可以易拉架展覽、派發紀 念品、攤位或問答遊戲等形式進行,廉署 會提供技術支援(例如借出攤位遊戲、提 供紀念品等)。
區內居民 (約 2,500 人)	「守法規 重廉潔」巡迴展覽 (2011年中) ◆ 在區内大型商場舉辦展覽,提醒市民不論 是候選人、助選成員或選民,均須守法循 規,維護廉潔選舉。

「守法規 重廉潔」流動展覽車巡迴展 (2011年6月至2011年11月)

廉署流動展覽車將穿梭區內人流暢旺的 屋邨/屋苑/商場,加強宣傳及教育,呼 籲各界支持廉潔選舉。

除以上於油尖旺區舉辦的活動外, 廉署亦會舉辦全港性維護廉潔選舉活動, 詳情如下:

#### (III) 全港倡廉活動

OK I	
	- 1
40,1	-
-	200

### 活動形式

〈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爲)條例〉簡介會、探 訪/講座 (2011年)

- 除應邀出席由選舉管理委員會及有關部門 爲候選人及有關人士舉辦的簡介會外,廉 署將主動向各有意參選人士介紹《選舉(舞 弊及非法行爲)條例》的要求,並會安排 講座,邀請相關人士出席,解釋有關法例 的條文及提醒他們在參與選舉活動時須注 意的事項,以免誤隨法網。
- 廉署亦會因應個別政黨及地區團體的要求,安排探訪或講座,提供適切的服務。

## 「守法規 重廉潔」選舉專題網站 (2011年4月起)

製作「守法規 重廉潔」選舉專題網站,解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規定,呼籲各界支持廉潔選舉。

## 「守法規 重廉潔」大眾傳媒宣傳 (2011年4月起)

透過電視、電台、戶外及流動資訊娛樂平台等,加強維護廉潔選舉的宣傳及教育, 鞏固廉潔選舉文化。

## 活動接觸人數

● 預計各項活動可接觸區內居民共 13,000 人次。

## 活動宣傳

- 1. 透過地區報章、地區團體刊物、橫額及海報宣傳各項活動;
- 透過區內團體、學校、志願機構、屋邨/屋苑/商場管業處及政府部門宣傳及推廣;及
- 3. 透過廉署的網頁宣傳各項活動。

## 財政預算

整項計劃的財政預算爲港幣七萬元,建議由廉政公署西九龍辦事處 及油尖旺區議會平均分擔。財政預算細項見附件。

## 徵詢意見

歡迎各委員就活動計劃發表意見。此外,廉署代表亦會於油尖旺各 分區委員會的會議上向委員介紹活動及徵詢他們的意見。

廉政公署西九龍辦事處 2011年5月25日(修訂)

## 「守法規 重廉潔」油尖旺區倡廉活動 財政預算

開支項目	費用總額 (元)	向區議會 申請款額 (元)	由廉署 承擔款額 元)
(I) 學校倡廉活動			
1 海報展覽資料套(中小學及專上/大專院校)(共60套,每套4張)	900	0	900
2 幼稚園傳遞心意咭活動(印製心意咭) (1500 張)	3,000	3,000	0
3 幼稚園傳遞心意咭活動(製作紀念品) (1500 份)	4,500	4,500	0
4 臨時工人(2名x8小時x2日)	1,600	0	1,600
5 租車運輸 (3 次)	750	0	750
6 雜項	1,000	0	1,000
小計:	11,750	7,500	4,250
(II) 地區倡廉活動			
A. 倡廉活動特稿			
1 在地區報章刊登倡廉特稿	8,500	8,000	500
小計:	8,500	8,000	500
B. 社區參與計劃			
1 「易拉架」展覽套裝 (設計連製作) (共6套,每套4個)	6,000	0	6,000
2 海報展覽資料套(大廈管理組織/非政府機構)(共80套,每套4張)	1,200	0	1,200
3 倡廉漫畫冊連記事簿及問答遊戲(設計連印刷) (10000 套)	19,500	19,500	0
4 倡廉活動及問答遊戲紀念品 (2000 份)	6,000	0	6,000
5 臨時工人(2名x8小時x3日)	2,400	0	2,400
6 租車運輸 (3 次)	750	0	750
7 雜項	1,000	0	1,000
小計:	36,850	19,500	17,350
C. 流動展覽車(地區共 6 次)及商場巡迴展覽			
1 宣傳橫額(6 張)	1,500	0	1,500
2 活動主題展覽「易拉架」(設計連製作) (1 個)	300	0	300
3 流動展覽車參加者紀念品(6 次,每次 500 份)	9,000	0	9,000
4 流動展覽車義工膳食(6 次,每次兩名義工)	600	0	600
5 商場巡迴展覽義工膳食(1 次共 6 名義工)	300	0	300
6 相片沖曬	200	0	200
7雜項	1,000	0	1,000
小計:	12,900	0	12,900
總額:	70,000	35,000	35,000

備註:由康署內部統籌製作及承擔開支的項目包括-

<sup>(</sup>i) 租用流動展覽車及巡迴展覽場地;

<sup>(</sup>ii)製作智多多電子書、展覽車及巡迴展覽內容、攤位遊戲和紀念品等。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4/2011 及 45/2011 號文件

## 運輸及房屋局的書面回應

## 港鐵票價調整

兩鐵合併的其中一個成果是採用一個客觀而透明度高的票價調整機制。有關機制在社會上及立法會經過廣泛討論後制定,取代了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的票價自主權。

兩鐵合併時,港鐵承諾在 2009 年 6 月 30 日或以前不會提高票價。2009 年 6 月 30 日後,港鐵的票價根據客觀而透明度高的票價調整機制作出調整。該機制採用直接驅動的方式,按與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變動、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工資指數」)變動及生產力因素掛鈎的方程式,釐定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票價整機制採用了前一年 12 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變動,已反映了香港宏觀的經濟狀況及某程度上市民的負擔能力。而前一年 12 月的工資指數按年變動則反映了員工成本。因此可以說是經濟及工資先行,才啟動票價調整。

一如以往,政府會積極鼓勵港鐵向乘客提供票價優惠,並密切 監察港鐵的服務,以確保市民享有安全、具質素及效率的鐵路 服務。

## 票價穩定基金

就票價穩定基金的事宜,按照政府的既定政策,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根據商業原則營運,以提供具成本效益及效率的服務。政府亦已確立機制去規管主要公共交通服務的票價,因應市民的接受程度和負擔能力,確保收費訂定在合理的水平。對於應否設立「公共交通收費穩定基金」,我們必須確保公帑用得其所,需要小心考慮有關建議的目的、協助的對象、預期的成效及帶來的影響等多方面因素。政府需要公平對待不同的公共交通營辦商,並要避免提供錯誤誘因,影響營辦商的節流力度及服務效益。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www.mtr.com.hk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書面回應

傳真: 2722 7696 (共9頁)

來函檔號: YTMDC/13-10/22/08

本函檔號: CR/EA/DC/YTM/1104/022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主席 鍾灣武議員,JP (經辦人: 彭海倫女士)

鍾主席:

## 油尖旺區議會 關於港鐵票價調整

貴會致港鐵公司的來函於四月十二日收悉,就 貴會將於四月二十八日舉 行的會議上討論有關「反對公共交通機構賺大錢依然狂加票價 靠害小市民」 的文件,現謹覆如下:

票價調整機制是客觀及具透明度,是政府在兩鐵合併時,設定的五個範疇之一。經過與政府詳細商討後,港鐵同意放棄其票價自主權,改為採用票價調整機制。在兩鐵合併立法程序的過程中,有關改動亦經過立法會深入討論,這改動亦經港鐵獨立股東詳細考慮及商議後通過,作為通過兩鐵合併的條款。

票價調整機制是政府與港鐵的合併協議的一部分,具有法律約束力。票價調整機制既客觀及具透明度,可回應過往社會上一些意見認為港鐵票價調整沒有清晰的基礎。在票價調整機制下,港鐵票價乃根據票價調整機制的運算方程式每年檢討一次,整體調整幅度與政府統計處公布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的按年變動百分率,以及一個預設的生產力因素掛鈎。在二二零一三年之前,此生產力因素是 0%, 從二零一三年起, 生產力因素是 0.1%。

按照政府較早前公布上述的指數,港鐵票價根據票價調整機制,將會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作出+2.3%的整體調整。

MTR Headquarters Building, Telford Plaza, Kowlb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GPO Box 9916, Hong Kong Tel (852) 2993 2111 Fax (852) 2798 8822 香港九龍灣很福廣場港鐵線部大樓 香港郵政總局債額9916號 電話 (852) 2993 2111 | 傅真 (852) 2798 8822

98%

P.02/09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www.mtr.com.hk



港鐵現正就個別車程票價的調整幅度作出計算,並將會進行所需的行政程序,包括向政府提交由獨立專家發出的證明書,證明票價調整計算符合機制的規定,然後才正式宣布票價調整、以及個別車程票價的變動。

就二零一一年港鐵票價調整的資料,港鐵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出席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現附上港鐵公司提交的文件,以供參閱。

港鐵公司一向致力為香港市民提供高質素、有效率及物有所值的鐵路服務。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兩鐵合併時,港鐵即時減價,是次減價後,乘客享有的車費調減總額每年超過 6 億元。目前,港鐵公司每年提供多種車費優惠及票價推廣計劃,以感謝乘客的支持,並鼓勵不同乘客群使用鐵路,當中包括長者、小童、合資格的學生及殘疾人士。事實上,港鐵公司是現時香港唯一一問公共交通機構,為學生提供約半價的車費優惠;同時亦是少數的交通工具營辦商,向殘疾人士提供類似的車費優惠。在二零一零年,港鐵公司用在這方面的金額超過 16 億元,每日約有 120 萬人次受惠。

此外, 現時港鐵每年需要投放 40 億元維修及提升現有的鐵路資產及車站 設施, 以確保為香港市民維持一個高質素及可持續的鐵路系統。

港鐵公司備悉 貴會提出有關車站設施及推廣計劃的意見,公司會不時檢討現有的車費推廣及因應市場情況考慮推出不同的車費推廣活動。

感謝 貴會關注港鐵服務。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梁蜗偿

梁賜強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MTR Headquarters Building, Telford Plaza,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GPO Box 9916, Hong Kong Tel (852) 2993 2111 Fax (852) 2798 8822 

#### 立法會 CB(1)1836/10-11(05)號文件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1年港鐵票價調整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提供按票價調整機制,2011 年港鐵 票價調整的資料。

#### 背景

- 2. 地鐵公司(合併後爲港鐵公司)於 1975 年成立,當時的使命是以審慎的商業原則運作,爲香港建造及經營一個安全、可靠及有效率的鐵路系統,以配合本港的公共交通運輸需求。當時香港政府是公司唯一的股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 2000 年 10 月以公開招股形式,將地鐵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現時,除政府外,港鐵公司還有 250,000 名股東。
- 3. 現時,港鐵在國際上被公認爲最安全、最可靠及最有效率的鐵路系統之一。港鐵採取一個負責任的資產管理模式,以及買徹持續改善的宗旨,才可達致這樣的成績。現時港鐵每年需要投放 40 億元維修及提升現有的鐵路資產及車站設施,以確保爲香港市民維持一個高質素及可持續的鐵路系統。
- 4. 與香港其他公共交通工具比較,港鐵的票價及服務均具競爭力。同時,港鐵的票價跟世界各地的鐵路系統比較,亦同樣具競爭力,縱使它們大部份是由各地政府興建及直接 資助營運。

## 票價調整機制

- 5. 採用一個客觀及具透明度的票價調整機制,是政府在 兩鐵合併時,設定的五個範疇之一。
- 6. 經過與政府詳細商討後,港鐵同意放棄其票價自主權,改爲採用票價調整機制。在兩鐵合併立法程序的過程中,有關改動亦經過立法會深入討論,這改動亦經港鐵獨立股東詳細考慮及商議後通過,作爲通過兩鐵合併的條款。

- 7. 票價調整機制是政府與港鐵的合倂協議的一部分,具有法律約束力。票價調整機制既客觀及具透明度,可回應過 往社會上一些意見認為港鐵票價調整沒有清晰的基礎。
- 8. 在票價調整機制下,港鐵票價乃根據票價調整機制的運算方程式每年檢討一次,整體調整幅度與政府統計處公布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的按年變動百分率,以及一個預設的生產力因素掛鈎。在 2013 年之前,此生產力因素是 0%,從 2013 年起,生產力因素是 0.1%。
- 9.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是以下列公式運算出來的:

- 10. 將生產力因素設定是 0%,主要是考慮到港鐵公司在合併未產生任何協同效應之前,即由 2007 年 12 月 2 日兩鐵合併當日起已全面調低票價。兩鐵合併後每日有 280 萬人次受惠於不同程度的車費下調,減幅由 5%至 20%不等。同時,港鐵公司亦承諾凍結票價至 2009 年 6 月爲止。
- 11. 若按照公式運算出來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少於 ±1.5%,該年的票價將不會調整,而得出的整體票價調整幅 度會納入下一年度的調整幅度一併計算。
- 12. 票價調整機制於 2009 年首次實施,該年經票價調整機制公式運算出來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為+0.7%,由於幅度少於±1.5%,2009 年港鐵票價並沒有作出調整,而該+0.7%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被納入 2010 年度的調整幅度一倂計算。

## 2011年整體票價調整幅度

- 13. 在運算 2011 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時,根據政府統計 處於 2011 年 1 月 20 日之公布,2010 年 12 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與 2009 年 12 月比較,按年變動為 +3.1%。
- 14. 根據政府統計處於 2011 年 3 月 24 日之公布, 2010 年 12 月的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與 2009 年 12 月比較,按年變動爲 +1.5%。

15. 以上文第 9 段的方程式計算,2011 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爲+2.3%(詳情見下表)。有關幅度將於 2011 年 6 月實施票價調整時應用。

2010年12月 按年 綜合消費物價 指數變動	2010 年 12 月 按年 運輸業 名義工資 指數變動	生產力因素 (2013 年前 是 0%, 2013 年起 是 0.1%)	2011 年 整體票價 調整幅度
(0.5 x 3.1%) +	(0.5 x 1.5%)	- 0% =	+2.3%

- 16.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是一個加權平均數,所有個別車程 票價調整幅度的總和,必須相等於這個加權平均數。
- 17. 按今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預期大部分單程車費會加一毫或兩毫。
- 18. 港鐵現正就個別車程票價的調整幅度作出計算,並將 會進行所需的行政程序,包括向政府提交由獨立專家發出的 證明書,證明票價調整計算符合機制的規定,然後才正式宣 布票價調整、以及個別車程票價的變動。

## 提供物有所值的服務

- 19. 港鐵公司一向致力為香港市民提供高質素、有效率及物有所值的鐵路服務。
- 20. 2007 年 12 月兩鐵合倂時,港鐵即時減價,是次減價後,乘客享有的車費調減總額每年超過六億元。
- 21. 目前,港鐵公司每年提供多種車費優惠及票價推廣計劃,以感謝乘客的支持,並鼓勵不同乘客群使用鐵路,當中包括長者、小童、合資格的學生及殘疾人士。事實上,港鐵公司是現時香港唯一一間公共交通機構,爲學生提供約半價的車費優惠;同時亦是少數的交通工具營辦商,向殘疾人士提供類似的車費優惠。在 2010 年,港鐵公司用在這方面的金額超過 16 億元,每日約有 120 萬人次受惠。附件一爲港

鐵公司現時向乘客提供的主要車費推廣計劃。港鐵公司正積 極考慮提供一系列的票價優惠。

22. 港鐵會繼續致力提供票價具競爭力的世界級鐵路服務。

港鐵公司 2011年4月

附件一

## 港鐵現時提供的主要車費優惠及推廣 (2011年3月)

推廣項目	詳情		
學生乘車計劃	<ul> <li>港鐵公司是全港唯一提供全年學生推廣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li> <li>12至25歲合資格的全日制學生使用註入「學生身份」的個人八達通,享有約半價的車費優惠(不適用於來回羅湖及落馬洲過境車程、東鐵綫頭等、港鐵接駁巴士及機場快綫)</li> <li>目前約有54萬名學生受惠。</li> </ul>		
長省特惠票價	<ul><li>65 歲或以上長者使用長者八達通或特惠單程票享有約半價優惠。</li></ul>		
長者\$2 車費推廣計劃	<ul> <li>港鐵公司在星期三、星期六及公眾假期(不包括星期日)為長者八達通持有人提供\$2 乘車推廣(不適用於來回羅湖及落馬洲過境車程、東鐵綫頭等、輕鐵、港鐵巴士、港鐵接駁巴士及機場快綫)。</li> <li>推廣期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li> </ul>		
小童特惠票價	<ul><li>3至11歲小童使用小童八達通或特惠單程票 享有約半價優惠。</li></ul>		
殘疾人士車費 推廣計劃	<ul> <li>港鐵公司是全港少數爲合資格的殘疾人士提供車費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li> <li>合資格人士爲 12 至 64 歲殘疾程度達 100%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或傷殘津貼受助人。</li> <li>現時有 8 萬名持有註入「殘疾人士身份」個人八達通的乘客享有約半價優惠。</li> </ul>		

全月通、全日通	<ul> <li>「屯門-南昌」全月通</li> <li>「屯門-紅磡」全月通</li> <li>「屯門-南昌」全日通</li> <li>「上水-尖東」全月通</li> <li>全月通於每月購買,並註入八達通內,全日通以獨立專票發售。乘客可於有效乘車月份/日內,無限次來往指定車站。</li> <li>推廣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li> </ul>
港鐵特惠站	<ul><li>現時共有 29 個特惡站,於指定港鐵站乘車可享優惠。</li><li>推廣期各有不同。</li></ul>
輕鐵「個人八達 通積分優惠」計 劃	<ul><li>使用個人八達通卡的成人、小童及長者乘搭 輕鐵可累積積分,以享有乘搭輕鐵折扣優 惠。</li><li>推廣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li></ul>
西鐵綫轉乘輕鐵/港鐵巴士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卡,由指定西鐵綫轉車站於有效時限內轉乘輕鐵/港鐵巴士,或由輕鐵/港鐵巴士轉乘西鐵綫,可享免費輕鐵或港鐵巴士車程(只適用於成人收費\$4.0或以下的輕鐵車程)。</li> <li>推廣期至2011年6月30日。</li> </ul>
輕鐵轉乘港鐵 巴士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輕鐵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港鐵巴士綫,或由指定港鐵巴士綫轉乘輕鐵,可享免費港鐵巴士車程。</li> <li>推廣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li> </ul>
港鐵轉乘港鐵 接駁巴士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於指定港鐵站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港鐵接駁巴士,或由港鐵接駁巴士轉乘港鐵,可享轉乘優惠相等於\$3.4或港鐵車費(以兩者較低為原則)。</li> </ul>

	• 推廣期至另行通告爲止。
港鐵/新大嶼山 巴士轉乘優惠	<ul><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港鐵東涌站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新大嶼山巴士綫,或由指定新大嶼山巴士綫轉乘港鐵,可享有轉乘優惠\$1.0。</li><li>推廣期至另行通告為止。</li></ul>
專綫小巴轉乘 優惠	<ul><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指定港鐵站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專綫小巴綫,或由指定專綫小巴綫轉乘港鐵,可享有轉乘優惠 \$0.3 至\$3.0(視乎個別小巴綫)。</li><li>推廣期各有不同。</li></ul>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發港鐵路有限公司 www.mtr.com.hk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5/2011 號文件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書面回應

本函檔號: YTMDC/13-10/22/08

本函檔號: CR/EA/DC/YTM/1104/019

傳真: 2722 7696 (共9頁)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主席 鍾港武議員,JP (經辦人: 彭海倫女士)

鍾主席:

## 油尖旺區議會 關於港鐵票價調整

貴會致港鐵公司的來函於四月十二日收悉,就 貴會將於四月二十八日舉 行的會議上討論有關「反對港鐵在大量盈餘下提高車資 要求改善服務增設優 惠」的文件,現諡覆如下:

票價調整機制是客觀及具透明度,是政府在兩鐵合併時,設定的五個範疇之一。經過與政府詳細商討後,港鐵同意放棄其票價自主權,改為採用票價調整機制。在兩鐵合併立法程序的過程中,有關改動亦經過立法會深入討論,這改動亦經港鐵獨立股東詳細考慮及商議後通過,作為通過兩鐵合併的條款。

票價調整機制是政府與港鐵的合併協議的一部分,具有法律約束力。 票價調整機制既客觀及具透明度,可回應過往社會上一些意見認為港鐵票價調整沒有清晰的基礎。在票價調整機制下,港鐵票價乃根據票價調整機制的運第方程式每年檢討一次,整體調整幅度與政府統計處公布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的按年變動百分率,以及一個預設的生產力因素掛鈎。在二二零一三年之前,此生產力因素是 0%,從二零一三年起,生產力因素是 0.1%。

按照政府較早前公布上述的指數,港鐵票價根據票價調整機制,將會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作出+2.3%的整體調整。

M'îR Headquarters Bujlding, Telford Plaza,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GPO Box 9916, Hong Kong Tel (852) 2993 2111 Fax (852) 2798 8822 哲港九龍灣德福廣場港總總部大模 資港部政總局信報9916號 電話 (852) 2993 2111 傅真 (852) 2798 8822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www.mtr.com.hk



港鐵現正就個別車程票價的調整幅度作出計算,並將會進行所需的行政程序,包括向政府提交由獨立專家發出的證明書,證明票價調整計算符合機制的規定,然後才正式宣布票價調整、以及個別車程票價的變動。

就二零一一年港鐵票價調整的資料,港鐵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出席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現附上港鐵公司提交的文件,以供參閱。

港鐵公司一向致力為香港市民提供高質素、有效率及物有所值的鐵路服務。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兩鐵合併時,港鐵即時減價,是次減價後,乘客享有的車費調減總額每年超過6億元。目前,港鐵公司每年提供多種車費優惠及票價推廣計劃,以感謝乘客的支持,並鼓勵不同乘客群使用鐵路,當中包括長者、小童、合資格的學生及殘疾人士。事實上,港鐵公司是現時香港唯一一間公共交通機構,為學生提供約半價的車費優惠;同時亦是少數的交通工具營辦商,向殘疾人士提供類似的車費優惠。在二零一零年,港鐵公司用在這方面的金額超過16億元,每日約有120萬人次受惠。

此外, 現時港鐵每年需要投放 40 億元維修及提升現有的鐵路資產及車站設施, 以確保為香港市民維持一個高質素及可持續的鐵路系統。

港鐵公司備悉 貸會提出有關單站設施及推廣計劃的意見,公司會不時檢討現有的車費推廣及因應市場情況考慮推出不同的車費推廣活動。

感謝 貴會關注港鐵服務。

對外事務高級經理

深場強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

MTR Headquarters Bullding, Telford Plaza,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GPO Box 9916, Hong Kong Tel (852) 2993 2111 Fax (852) 2798 8822 容准九龍灣德福廣場港鐵總部大樓 容洛鄭政總局信箱9916號 電話 (852) 2993 2111 傅真 (852) 2798 8822

#### 立法會 CB(1)1836/10-11(05)號文件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2011年港鐵票價調整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提供按票價調整機制,2011 年港鐵票價調整的資料。

#### 背景

- 2. 地鐵公司(合併後爲港鐵公司)於 1975 年成立,當時的使命是以審慎的商業原則運作,爲香港建造及經營一個安全、可靠及有效率的鐵路系統,以配合本港的公共交通運輸需求。當時香港政府是公司唯一的股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於 2000 年 10 月以公開招股形式,將地鐵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現時,除政府外,港鐵公司還有 250,000 名股東。
- 3. 現時,港鐵在國際上被公認爲最安全、最可靠及最有效率的鐵路系統之一。港鐵採取一個負責任的資產管理模式,以及買徹持續改善的宗旨,才可達致這樣的成績。現時港鐵每年需要投放 40 億元維修及提升現有的鐵路資產及車站設施,以確保爲香港市民維持一個高質素及可持續的鐵路系統。
- 4. 與香港其他公共交通工具比較,港鐵的票價及服務均 具競爭力。同時,港鐵的票價跟世界各地的鐵路系統比較, 亦同樣具競爭力,縱使它們大部份是由各地政府與建及直接 資助營運。

## 票價調整機制

- 5. 採用一個客觀及具透明度的票價調整機制,是政府在 兩鐵合併時,設定的五個範疇之…。
- 6. 經過與政府詳細商討後,港鐵同意放棄其票價自主權,改為採用票價調整機制。在兩鐵合併立法程序的過程中,有關改動亦經過立法會深入討論,這改動亦經港鐵獨立股東詳細考慮及商議後通過,作為通過兩鐵合併的條款。

- 7. 票價調整機制是政府與港鐵的合倂協議的一部分,具有法律約束力。票價調整機制既客觀及具透明度,可回應過 往社會上一些意見認為港鐵票價調整沒有清晰的基礎。
- 8. 在票價調整機制下,港鐵票價乃根據票價調整機制的 運算方程式每年檢討一次,整體調整幅度與政府統計處公布 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及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的按年變動百 分率,以及一個預設的生產力因素掛鈎。在 2013 年之前, 此生產力因素是 0%,從 2013 年起,生產力因素是 0.1%。
- 9.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是以下列公式運算出來的:

- 10. 將生產力因素設定是 0%,主要是考慮到港鐵公司在合併未產生任何協同效應之前,即由 2007 年 12 月 2 日兩鐵合併當日起已全面調低票價。兩鐵合併後每日有 280 萬人次受惠於不同程度的車費下調,減幅由 5%至 20%不等。同時,港鐵公司亦承諾凍結票價至 2009 年 6 月爲止。
- 11. 若按照公式運算出來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少於 ±1.5%,該年的票價將不會調整,而得出的整體票價調整幅 度會納入下一年度的調整幅度一併計算。
- 12. 票價調整機制於 2009 年首次實施,該年經票價調整機制公式運算出來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為+0.7%,由於幅度少於±1.5%,2009 年港鐵票價並沒有作出調整,而該+0.7%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被納入 2010 年度的調整幅度一倂計算。

## 2011年整體票價調整幅度

- 13. 在運算 2011 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時,根據政府統計 處於 2011 年 1 月 20 日之公布,2010 年 12 月綜合消費物價 指數與 2009 年 12 月比較,按年變動爲 +3.1%。
- 14. 根據政府統計處於 2011 年 3 月 24 日之公布, 2010 年 12 月的運輸業名義工資指數,與 2009 年 12 月比較,按年變動為 +1.5%。

15. 以上文第 9 段的方程式計算,2011 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爲+2.3%(詳情見下表)。有關幅度將於 2011 年 6 月實施票價調整時應用。

2010 年 12 月 按年 綜合消費物價 指數變動	2010 年 12 月 按年 運輸業 名義工資 指數變動	生產力因素 (2013 年前 是 0%, 2013 年起 是 0.1%)	2011 年 整體票價 調整幅度
(0.5 x 3.1%) +	(0.5 x 1.5%)	- 0%	= +2.3%

- 16. 整體票價調整幅度是一個加權平均數,所有個別單程 票價調整幅度的總和,必須相等於這個加權平均數。
- 17. 按今年的整體票價調整幅度,預期大部分車程車費會加一毫或兩毫。
- 18. 港鐵現正就個別車程票價的調整幅度作出計算,並將 會進行所需的行政程序,包括向政府提交由獨立專家發出的 證明書,證明票價調整計算符合機制的規定,然後才正式宣 布票價調整、以及個別車程票價的變動。

### 提供物有所值的服務

- 19. 港鐵公司一向致力爲香港市民提供高質素、有效率及 物有所值的鐵路服務。
- 20. 2007年12月兩鐵合併時,港鐵即時減價,是次減價後,乘客享有的車費調減總額每年超過六億元。
- 21. 目前,港鐵公司每年提供多種車費優惠及票價推廣計劃,以感謝乘客的支持,並鼓勵不同乘客群使用鐵路,當中包括長者、小童、合資格的學生及殘疾人士。事實上,港鐵公司是現時香港唯一一間公共交通機構,爲學生提供約半價的車費優惠;同時亦是少數的交通工具營辦商,向殘疾人士提供類似的車費優惠。在 2010 年,港鐵公司用在這方面的金額超過 16 億元,每日約有 120 萬人次受惠。附件一為港

鐵公司現時向乘客提供的主要車費推廣計劃。港鐵公司正積極考慮提供一系列的票價優惠。

22. 港鐵會繼續致力提供票價具競爭力的世界級鐵路服務。

港鐵公司 2011年4月

## <u>附件一</u>

## 港鐵現時提供的主要車費優惠及推廣 (2011年3月)

推廣項目	<b>詳情</b>
學生乘車計劃	<ul> <li>港鐵公司是全港唯一提供全年學生推廣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li> <li>12至25歲合資格的全日制學生使用註入「學生身份」的個人八達通,享有約半價的車費優惠(不適用於來回羅湖及落馬洲過境車程、東鐵綫頭等、港鐵接駁巴士及機場快綫)</li> <li>目前約有54萬名學生受惠。</li> </ul>
長者特惠票價	<ul><li>65歲或以上長者使用長者八達通或特惠單程票享有約半價優惠。</li></ul>
長者\$2 車費推廣計劃	<ul> <li>港鐵公司在星期三、星期六及公眾假期(不包括星期日)爲長者八達通持有人提供\$2 乘車推廣(不適用於來回羅湖及落馬洲過境車程、東鐵綫頭等、輕鐵、港鐵巴士、港鐵接駁巴士及機場快綫)。</li> <li>推廣期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li> </ul>
小童特惠票價	• 3至11歲小童使用小童八達通或特惠單程票 享有約半價優惠。
残疾人士 車費 推廣計劃	<ul> <li>港鐵公司是全港少數爲合資格的殘疾人士提供車費優惠的公共交通營辦商。</li> <li>合資格人士爲 12 至 64 歲殘疾程度達 100%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或傷殘津貼受助人。</li> <li>現時有 8 萬名持有註入「殘疾人士身份」個人八達通的乘客享有約半價優惠。</li> </ul>

全月通、全日通	<ul> <li>「屯門-南昌」全月通</li> <li>「屯門-紅磡」全月通</li> <li>「屯門-南昌」全日通</li> <li>「上水-尖東」全月通</li> <li>全月通於每月購買,並註入八達通內,全日通以獨立車票發售。乘客可於有效乘車月份/日內,無限次來往指定車站。</li> <li>推廣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li> </ul>
港鐵特惠站	<ul><li>現時共有 29 個特惠站,於指定港鐵站乘車可享優惠。</li><li>推廣期各有不同。</li></ul>
輕鐵「個人八達 通積分優惠」計 劃	<ul><li>使用個人八達通卡的成人、小童及長者乘搭 輕鐵可累積積分,以享有乘搭輕鐵折扣優 惠。</li><li>推廣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li></ul>
西鐵綫轉乘輕鐵/港鐵巴士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卡,由指定西鐵綫轉車站於有效時限內轉乘輕鐵/港鐵巴士,或由輕鐵/港鐵巴士轉乘西鐵綫,可享免費輕鐵或港鐵巴士車程(只適用於成人收費\$4.0或以下的輕鐵車程)。</li> <li>推廣期至2011年6月30日。</li> </ul>
輕鐵轉乘港鐵 巴士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 由輕鐵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港鐵巴士綫, 或由指定港鐵巴士綫轉乘輕鐵, 可享免費港鐵巴士車程。</li> <li>推廣期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li> </ul>
港鐵轉乘港鐵 接駁巴士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於指定港鐵站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港鐵接駁巴士,或由港鐵接駁 巴士轉乘港鐵,可享轉乘優惠相等於\$3.4 或 港鐵車費(以兩者較低爲原則)。</li> </ul>

	• 推廣期至另行通告爲止。
港鐵/新大嶼山 巴士轉乘優惠	<ul><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港鐵東涌站出閘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新大嶼山巴士綫,或由指定新大嶼山巴士綫轉乘港鐵,可享有轉乘優惠\$1.0。</li><li>推廣期至另行通告為止。</li></ul>
專綫小巴轉乘 優惠	<ul> <li>乘客使用同一張八達通,由指定港鐵站出間後於有效時限內轉乘指定專綫小巴綫,或由指定專綫小巴綫,或由指定專綫小巴綫轉乘港鐵,可享有轉乘優惠\$0.3至\$3.0(視乎個別小巴綫)。</li> <li>推廣期各有不同。</li> </ul>

##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TIERRY BEEF THE KOWLOON MOTOR BUS CO. (1933) LTD.

附件五

本函檔號: CCE/PA-meet/43/247/2011

來函檔號: YTMDC/13-10/22/08

九龍旺角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四樓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油尖旺區議會 秘書彭海偷女士

傳真: 2722 7696

彭女士:

油尖旺區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 (油尖旺區議會第 44/2011 號文件)

謝謝 閣下的傳真來函,就 貴會委員邀請本公司派員出席上述會議,商討有關九巴調整車資事宜,本公司回應如下:

多年來九巴面對營運成本持續上漲的壓力已令其經營環境日趨嚴峻。九巴車隊使用的超低硫柴油,就以九巴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向政府提交加價申請時計,當時油價是每桶86美元,然而在八個月後的今天,該油價已上升至每桶138美元,增幅達60%。由於燃油開支佔九巴二零一零年總營運成本約18%,即使油價維持在現時水平而不繼續上升,單是燃油價格的升幅已令九巴二零一一年總營運成本較去年增加10%,遠超過九巴今次獲批准加價3.6%的幅度。換言之,九巴加價後的收入仍難以應付目前不斷上升的營運成本。

此外,不能單以通脹率來衡量九巴的加價申請,因爲燃油只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0.7%, 燃油開支卻佔九巴二零一零年總營運成本約18%。

另九巴全體員工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分別獲加薪1.5%及1.8%,兩年累計的加新幅度為3.3%;其間九巴隧道費則增加了7.5%,新購巴士及零件的價格亦有上升。預計二零一一年及其後營運成本會繼續增加,當中包括員工薪酬的升幅、購買最新型號環保巴士及繼續改善設施和服務等,還未計算各條隧道的加價幅度。

然而在收入方面,因受鐵路網擴張的影響,九巴近年的平均載客量持續下降,二零一零年的每日平均載客量已下降至約259萬人次,較二零零八年少約3.8%。雖然我們一向致力推動巴士路線重組,但於各地區議會上遇上重重困難,未能讓我們更有效率地營運服務。

面對未來,九巴除了要繼續應付公共交通市場激烈的競爭外,油價、工資、隧道費、購買巴士及零件支出等營運成本持續上升的壓力,亦將爲九巴帶來更嚴峻的營運環境。基於現時不明朗的經營前景,九巴實無能力暫緩加價之申請。

由於九巴就上述議題沒有進一步建議補充,故不擬派員出席有關會議。

荔枝角廠總經理

馬少華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6/2011 號文件 發展局、民政事務局的書面回應

致: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經辨人:彭海倫女士) 副本送:民政事務局局長(經辨人:向玉璽先生)

就陳偉強議員於2011年3月31日提交油尖旺區議會的文件,發展局和民政 事務局的綜合回應如下:

爲連接尖沙咀及紅磡一帶的海旁,紅磡海濱長廊的初步發展計劃已經展開,我們會在紅磡碼頭附近的海濱興建闊20米,全長500米的海濱長廊,工程預計於2011年年中完成。有關計劃完成後,市民可以穿過紅磡海濱長廊,沿海灣軒旁的斜路,經梳士巴利道的天橋行人道直達尖沙咀海濱花園及星光大道。由尖沙咀天星碼頭到紅磡海逸豪園和漁人碼頭,全長約4公里的海旁將會接通。

- 2. 位於大角咀一號銀海以南的海旁土地規劃爲休憩用地,康樂及 文化事務署現正爲其發展進行策劃工作,並已分別於2010年5月及2011 年1月就工程設計諮詢油尖旺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委員會及海濱事務委 員會,詳細設計正在進行中。至於該用地以東的海旁土地,城市規劃委 員會已於本年一月二十一日修訂《西南九龍分區計劃大綱圖》(大綱 圖),把該海旁土地由原來「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改劃爲「休憩用 地」,有關法定程序正在進行中。
- 3. 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方面,據了解,海事處暫時未有計劃 將其關閉或搬遷。若裝卸區於將來被關閉或搬遷,發展局可探討將其土 地發展成休憩空間或海濱長廊,以連接西九海濱及大角咀海濱。
- 4. 此外,在西九文化區(西九)範圍內已建有一條面積約3.6公頃的臨時海濱長廊,供市民享用。西九落成後將提供一道由東至西延綿約兩公里的海濱長廊,以方便市民親近維港。根據大綱圖的註釋,海濱長廊的闊度應不少於20米。「連接社區」爲西九發展的其中一項規劃設計原則,西九將與鄰近地區相連,方便市民到達。

發展局 民政事務局 2011年4月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6/2011 號文件

## 運輸及房屋局的書面回應

	ME	M O  BY FAX ONLY
From Ref. Tel. No. Fax No. Date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in THB(T) PML CR 8/10/40/2  2537 2841  Open: 2523 0030 Conf: 2523 0290  15 April 2011	To         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           (Attn:         Ms. Helen Pang           Your Ref.         YTMDC/13-10/22/08           Dated         8 Apr 2011         Fax         2722 7696           Total Pages         1

# Invitation to Attend the Meeting of 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

Thank you for your letter of 8 April pertaining to the captioned subject. Below is our written response to the said paper.

新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裝卸區)是全港所有裝卸區中最繁忙的 一個。根據租用率顯示,貨運港口業界對該裝卸區的需求非常殷切, 政府因此暫時未有計劃關閉或搬遷該裝卸區。

本局助理秘書長陳福昭先生將會出席4月28日的區讓會會議。

If you want to have more information concerning the above, please let me know.

(Joe CY Tsang)

for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 IGHWAYS DEPARTMENT URBAN REGION (KOWLOON)

13" FLOOR, NAN FUNG COMMERCIAL CENTRE 19 LAM LOK STRHET, KOWLOON BAY, KOWLOON

Web site: http://www.hyd.gov.hk

傳真念件 2722 7696

3 政 市區(九龍)

附件八

九龍灣臨來街十九號 南豐岡崇中心十三樓 網址: http://www.hyd.gov.hk

[KGQQG]

本署檔號:

(KGRD9)KH8/2/296(SDKW)

來函檔號:

YTMDC/13-10/22/08

話:

2707 7210

岡文傳真:

2758 3394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6/2011 號文件

路政署的書面回應

九龍旺角聯運街三十號 旺角政府合署四樓 油尖旺區議會

(經辦人:彭海倫女上)

油尖旺區議會各議員:

## 2008 至 2011 年油尖旺區議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遷走油區地貨物起卸區,打造實穿紅磡至綠水埗的海濱長廊, 美化柏景灣、海富苑、帝峯皇殿、富榮的海岸線

謝謝貴會二零一一年四月七日的傳真,邀請本智出席四月二十八日之會議,回答有關 陳母強議員的「透走油廠**地貨物**起卸區、打造賃穿紅磡至深水埗的海濱長廊,美化柏景灣、 海富苑、帝峯皇殿、富榮的海岸線」文件。本署現護覆如下:

本署的職能範圍主要是建造、保養及維修道路及道路設施。本署對有關建議並沒有意 見。

中於有其他公務安排,蔚恕本署未能委派代表出席四月二十八日之會議。

路政署總工程師/九龍

(殿治基 震 ) 发

副本送:

(内部)

瓜域工程師(旺角)

二零 ——年四月十二日





## 2008至2011年度 油尖旺區議會第22次會議

遷走油麻地貨物起卸區,打造貫穿紅磡至深水埗的海濱長廊, 美化柏景灣、海富苑、帝峯皇殿、富榮的海岸線

就上述討論文件的第二項,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回覆如下:

2. 改善油麻地避風塘水質,去除海水臭味對柏景灣居民的滋擾。

#### 污水來源

油麻地避風塘是一個半封閉水體。位於避風塘東北面渠口(櫻桃街渠口)的集水範圍包括:油尖旺區(旺角、太子、大角咀);九龍城區(九龍塘);及深水埗區(大坑東、又一村)。在過去數年,該渠口的臭味問題,引起關注。

臭味的主要來源是沉積在避風塘的淤泥,在海床堆積,慢慢地減少離水面的距離,臭味容易冒升上水面。油麻地避風塘的污水來源包括路面下面的污水渠滲漏、雨水、洗街、濕街市、公共污水渠與雨水渠的交叉接駁等。私人樓宇污水渠錯駁佔污水來源的少部分。

#### 紓緩措施

環保署一直關注油麻地避風塘的情況,並主動與相關部門聯絡及跟進,所採取的一系列措施,已令避風塘的氣味問題得到紓緩,包括:

### (1) 糾正區內樓宇污水排放問題

區內樓宇污水排放問題主要包括樓宇污水渠錯駁及食肆在後巷非法排放清潔食物及用具時所產生之污水排入雨水渠。要有効妥善改正樓宇污水渠錯駁,各相關政府部門(包括:屋宇署、民政事務署)及有關單位(例如:住户、業主、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大廈管理處等),需各方面通力合作。環保署一直加緊優先處理樓宇污水渠錯駁的個案,並繼續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及有關單位跟進每一宗個案。為加快進展,環保署經已將有關個案轉介屋宇署優先跟進處理,及聯絡民政事務署優先幫助舊區大廈成立業主立案法團,以便跟進大廈污水渠錯駁

的問題。由於樓宇污水渠錯駁會重複發生,環保署亦加强公眾教育,在區內巡查時,派發宣傳單張及提醒商户居民要正確接駁樓宇污水渠,將污水排放入公共污水渠。

環保署及食環署在巡查區內食肆時,亦會不時提醒食肆負責人,在後巷進行清潔食物及用具時,不要將所產生之污水排入雨水渠,應妥善處理後排入污水渠。

## (2) 定期維修保養公共排水系統

渠務署會定期檢查各公共排水系統,包括櫻桃街箱形排水渠內上游的各主要部分,如發現有淤泥堆積便會盡快安排進行清理淤泥工程。渠務署已於今年3月在奧海城二期商場對出的廣場進行清理地下箱形排水渠淤泥工程,該段排水渠伸延至避風塘櫻桃街渠口,預計7月完成。

環保署如發現公共污水渠與雨水渠有交叉接駁的問題,亦會轉介渠務署跟進。

#### (3) 清理排水口附近的污染沉積物

渠務署每年在避風塘櫻桃街渠口進行三次清理淤泥工程。渠務署已於 今年1月在櫻桃街渠口完成第一次清理淤泥工程,而第二次將會於第 二季進行。

## (4) 疏浚海床沉積物

為保持油麻地避風塘有足夠水深供船隻安全航行,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今年2月在油麻地避風塘東北面有淤泥積聚的海床進行疏浚工程,預計4月中完成。

以上各項措施有助緩減油麻地避風塘的氣味問題。

環境保護署 2011年4月14日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6/2011 號文件

規劃署的書面回應

·	M E M O	By Fax	
FromDPO/TWK, PlanD  Ref( ) InK-C/DB/7  Tel. No2158 6372  Fax. No2152 9019  Date14 April 2011	(Attn.: Ms.)	1	

## Invitation to Attend the Meeting of the Yau Tsim Mong District Council

Further to my memo to you dated 11.4.2011 in the same series regarding our attendance at the subject meeting, please find below our further information on the issue:

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城規會」)對《西南九龍分區計劃大綱圖》的修訂,包括把一幅位於油麻地貨物起卸區以北的臨海土地由「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改劃爲「休憩用地」,已於本年一月二十一口至三月二十一日,作爲期兩個月的公眾展示。公眾展示期間,城規會秘書處收到兩個支持申述及三個由貨物起卸區內函會所提出的反對申述(見附件),有關申述已於四月一日作爲期三個星期的公眾展示。市民可於四月二十六日或以前向城規會秘書處就申述提交意見。

Please note that this memo supersedes the one dated 13.4.2011.

(CHMAK)
for District Planning Officer/
Tsuen Wan and West Kowloon
Planning Department

c.c. <u>Internal</u> K-WKR/23 Site Record

CKS/CH [M-CDB7-020]

## 申述的摘要 Gist of Representations

申述編號 Representation No.	申述人名稍 Name of 'Representer'	有關事項 Subject Matter	建議修訂 Proposed Amendment
TPB/R/S/K20/25-1	涂蓬申(立法會議員) Hon. James To Kun-sun (Legislative Councillor)	支持圈則的修訂·項目。 Support amendments to the Plan.	沒有 Nil
TPB/R/S/K20/25-2	Li Chi-keung	支持圈則的修訂項目。 Support amendments to the Plan.	沒有 Nil
TPB/R/S/K20/25-3	香港貨船業總商會有限公司 Hong Kong Cargo-Vessel Traders' Association Ltd.	反對修訂項目 A 項,即把面向新油麻池避風塘的一塊狹長土地由「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改劃爲「休憩用地」地帶。 Oppose to Amendment Item A, i.e. rezoning of a strip of land fronting the New Yau Ma Tei Typhoon Shelter from "Government, Institution or Community" to "Open Space".  不同意把維港任何一個避風塘 (特別是新油麻地避風塘) 縮減或遷走。 Disagree to the reduction or relocation of any typhoon shelters in the Victoria Harbour, particularly the New Yau Ma Tei Typhoon Shelter.	保留申述地點的現有土地用途,興建永久驗船區及擴大公眾貨物裝卸區。 To retain the current zoning of the representation site, develop a permanent ship inspection area and expand the public cargo working area (PCWA).  在現有政府用地(食水供應站及垃圾收集站)附近設置永久油污收集站,以改善海水污染問題。 To provide a permanent waste oil collection point in the vicinity of the existing government land (fresh water supply station and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to address the sea water pollution problem.  把長沙灣對開水域納入避風碇泊處。 To designate the water area off Cheung Sha Wan as typhoon anchorage area.  爲油麻地海旁用地進行可持續發展及綜合規劃,以衆顧航運物流和消閑休憩的需要。 To have a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comprehensive planning for the coastal area of Yau Ma Tei to meet the needs of both shipping/logistics trade and leisure/open space requirements.

申逸編號 Representation No.	申進人名稱 Name of 'Representer'	有 <b></b> 有	建議修訂 Proposed Amendment
TPB/R/S/K20/25-4	粤港船運商會有限公司 Guangdong and Hong Kong Feeder Association Ltd.	反對修訂項目 A 項。 Oppose to Amendment Item A.	保留申述地點的現有土地用途及擴大公眾貨物裝卸區,或把該地點改用爲貨物處理設施。 To retain the current zoning of the representation site and expand the PCWA; or to rezone the site for cargo handling facilities.
TPB/R/S/K20/25-5	新界貨運商會有限公司 New Territories Cargo Transport Association Ltd.	反對修訂項目 A 項。 Oppose to Amendment Item A.	把申述地點改劃作海事設施配套用途,以配合海上操作者及新油麻地裝卸區業界發展需求。 To rezone the representation site for marine facilities use to meet the development needs of marine operators and the trade of the New Yau Ma Tei Cargo Working Area.

1-MAR-2011 23:15

14-APR-2011 17:38

TOWN PLANNING BOARD

Deginning of Secure Transmission + 852 2164 0673



香港禮輔道中 254-256 號金融商業大厦 8 接 801 笠 Unit 801, 8/P., Pinance Building, 254-256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響 Tel: (852) 2137 9351 傳真 Fax: (852) 3585 3009 網並 Website: http://www.ghkfal.org # Fmail: into @ghkfal.org / ghkfal@netvigator.com

本品格號(Our Ref.): GENT/LTR/11/188

城市規劃委員會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 北角政府合著 15 / 樓 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

**傣真: 2877 0245** 

面子郵件: tobod@pland.gov.hk

致城市規劃委員會主席及委員:

意報公告 443: 西南九龍分區規劃大網核准編號 S/K20/24 的修定- A 項-把新油麻地避風塘一塊 "政府、機構或社區" 地帶劃作 "休憩用地" 我們強烈反對上述修定。

新油麻地遊風塘鄰近水域及道路的土地廳保留給海濱配套用途使用。

新油麻地避風塘一帶對貨物裝卸區有強烈的需求。目前的公眾貨物裝卸區 能提供 2,800 個職位,並在上年度,處理了 300 萬公噸的貨物。

随著港島東部的工業及物流業相關改施的關閉,使港島西部海濱土地用作 右關用途的需求越見殷切。

新油麻地避风塘奥昂船洲擁有方便的出入通道、毗鄰葵涌的跨國及中游業 務的船務活動中心及有防波堤為保護,促成了海濱配套使用的聚集。

有見及此,我們要求城規會保留現有土地用途及考慮擴大公眾貨物裝卸區 的範圍,或進一步將該地改劃為貨物處理使用"。

奥港船運商會有限公司

會是 洪潭源 蓬上 2011年3月11日

TOTAL P. 03

11-MAR-2011 23:23

+ 852 2164 0673

95%

P.03

P.04

# 香港貨船業總



# 商會有限公司

HONG KONG CARGO -VESSEL TRADERS' ASSOCIATION LTD. 本會檔案: CVTA/2011/GI001(共五頁) (電郵地址:tpbpd@pland.gov.hk)

香港北角塗裝道 333 號 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 規劃署規劃委員會 主席問達明先生

周建明主席:

### 強烈反對

西南九龍分區規劃大網核准編號 S/K20/24 的修定-A 項-把新油麻地 避風塘一塊 "政府、機構或社區" 地帶劃作 "休憩用地"

「香港貨船業總商會」由 1963 年成立,本會的宗旨是將同業的需求向不同政府部門/機構反映,促進政商民間之溝通,定期就港口、航運及物流問題交換意見。城市規劃委員會刊窓將新油麻地避風塘一塊用地更改為休憩用途。本會對此修訂,表達強烈的不滿,反意見如下:

## 一、 重視依靠海濱土地生存的行業及工人 (WDRU)

首先,與公眾貨物裝卸區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行業有內河貨櫃處理、中轉貨運、海事工程及船隻維修等,提供接近三千個相關的職位(如貨櫃工人、水手、機手、船隻維修人員等)。這群每天為香港基礎建設及物流發展作出重大貢獻的中小企及工人,是必須賴以海濱用地生存及維持生計。此外,與建避風塘的目的是保障從事海事工作人員在惡劣天氣情況下的生命安全,方便往來香港的船隻停泊。

因此,相較其他用途如旅遊業或文化消閒,它們的土地選擇是比從事海事及河運的更強活的。

### 二、 九龍區的公眾貨物裝卸區供不應求

因應東南九龍啟德發展,位於觀塘及茶果樹的公眾貨物裝卸區被迫關閉,使位處西九龍的新油蘇地公眾貨物裝卸區需求更見殷切。本會認為,政府應保留原有用途,更應考處將毗鄰的政府用地擴大新油蘇地公眾貨物裝卸區範圍【圖一】,以填補東南九龍的工業及物流業海事設施關閉及應付日益增加的泛珠三角貨運。

#### 第1页,共2页

香港九龍渡船角文昌街文蔚楼21至23號三楼 21-23 MAN WAI BUILDING, 2/F., MAN CHEONG STREET, FERRY POINT, KOWLOON, HONG KONG. Tel: 2384 7102, 2385 5221 Fax: 2782 0342 E-mail:cvta@hkstar.com Website:http://www.cvta.com.hk

# 香港貨船業總



# 商會有限公司

HONG KONG CARGO - VESSEL TRADERS' ASSOCIATION LTD.

三、 土地用途應兼額航運物流及消閑休憩的兩者需要

在【圖二】中所見,一號銀海及浪澄灣的海旁用地已用作休憩用地。本會要求保留現有土地用途以兼顧航運物流及消閣休憩的兩者需要;如興建永久驗船區。再者,本會建議為回應市民對海事設施所產生的污染問題,將現有政府用地附近(食水供應站及垃圾收集站),設置永久污油收集站,以改善環境質素。【圖一】

四、 正視本港遊風塘面積減少的問題

整於位於<u>銅鑼灣、觀塘及土瓜灣</u>的遊風塘受到其他發展計劃影響,本會不同意把維港任何的一個避風塘(特別是<u>新油麻地</u>避風塘)縮減或遷走,因為維港內避風塘的空間已不足夠,任何影響<u>新油麻地</u>遊風塘的規劃均會直接危及從事海事工作人員的生命保障。本會認為政府應重視海上從業員對避風塘的凌駕性需要。

五、 建議長沙灣對開水城納入避風碇泊處之列。【圖三】

本會要求政府積極研究於遠離民居的長沙灣對開水域納入避風碇泊處之列。鑒於躉船的體積較大,在維港內可容納薆船的避風塘面積非常有限。因此業界一直以來,利用長沙灣對開水域作避風之用;加上,保險承保或中介公司均接納長沙灣為避風水域。就此,本會認為增設長沙灣為避風碇泊處,有助減輕新油麻地避風塘的的擀迫壓力及增加維港內的船隻避風面積。

最後,本會誠望政府及關注團體積極為<u>油麻地</u>海旁用地作出可持續發展及綜合規劃,綜合社會不同的聲音,將我們的海港及其海旁著力打造成既是航運物流樞紐(查 港五大產業之一),提供安全、高效率及廉宜的客貨運輸;同時,亦是文娱消開地區,互相協調平衡,把我們的維港保持可持續發展的動力及活力。

如有任何查詢,請電 2384 7102 聯絡秘書處壓小姐。

此致

香港貨船業總商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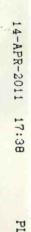
理事長黃耀勤

甚 謹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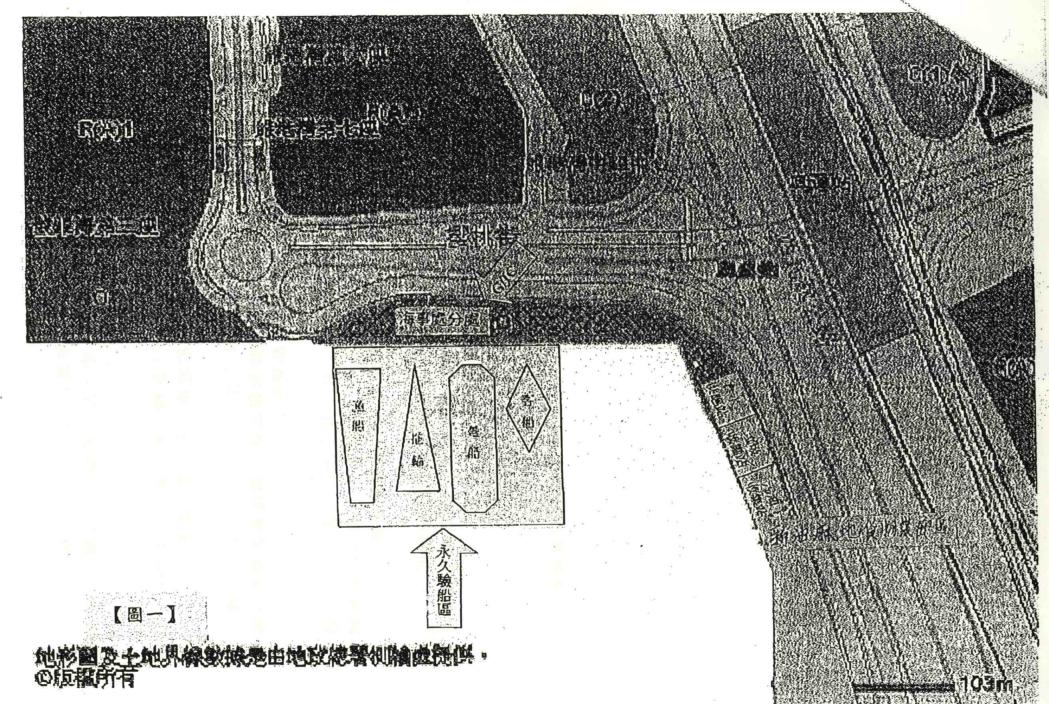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 第2頁:共2頁

香港九龍渡船角文昌街文蔚楼21至23號三楼 21-23 MAN WAI BUILDING, 2/F., MAN CHEONG STREET, FERRY POINT, KOWLOON, HONG KONG. Tel: 2384 7102, 2385 5221 Fax: 2782 0342 E-mail:cvta@hkstar.com Website:http://www.cvta.com.hk



TWK DP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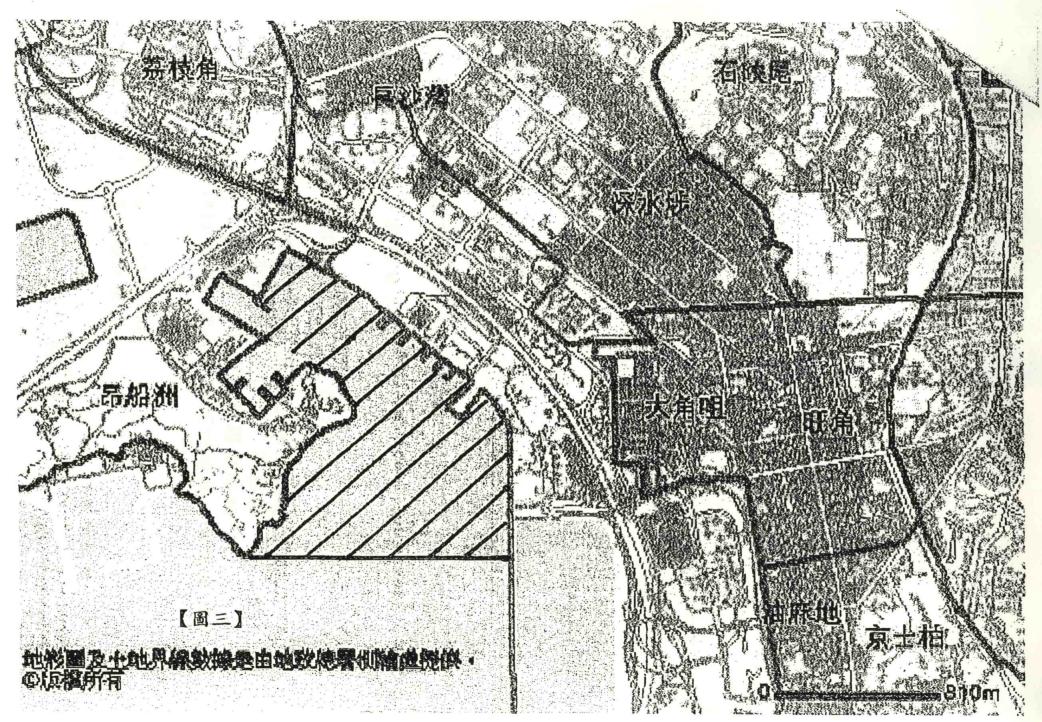
4-APR-2011

1 J [772**5**5]

地形圖及土地界得數據是由地敦總署侧輪應幾何

【圖二】

38%



		CCK.	FAT 287
	··		
For Official Use Only	Backeroney No. 個面相談		
頭勿堤寫此國	Dest Received		
completed from and upper 300 John Rand, March 1 on March 1 of Marc	西京連絡は高利用の成で年間が原金(子田 記 333 別式の記述できる 15 部項の可認的 Innaing Board Guidelium 42 Subminium 22 " butter you fil in this Ann. The Goldel U. 111 June Board, Park Point, Hang Kang put (Pholium: III 1 2008) (1 2/4、Park Poi unt Ciffen, 1 Shows y 146 Chy Read, Sty unt Ciffen, 1 Shows y 146 Chy Read, Sty	Secretary, Town Planeing Beard, 1585. No. of Epichells (1585) (Epichells (1585)) (Epichel	with Polation Consider Oct 15 to the Name of the Arms (15/15, 14, 14 to the Rent Land Land Land Land Land Land Land Land
This Cong cat be dreaded.	arfrag domining (Austy) ekoeld die eeus hy the died, floog Korg. MARSHIN AMERICA (AUSTE KAR TO NOTE OF THE CONTROL OF THE CONTROL OF THE Problem of the floor of the Control of the Control Of AUSTE OF THE CONTROL OF T	Secretary, Town Plane ing Beard, 1545. No. 1555. No. 15	ierth Polationarriann Oat  The Manager Life (1975)  The Manager Life (1975)  The Phonoise Life (1976), Nove Phonoise Life (1976), Nove Rong (1976), Nove Ron

Authorized Agent (L'applicable) 重复複代理人 您週間

Novec 數名 /名牌 (Ma.Mrs/Mar/Mar/Correpory/Organization) 先生/夫人/小姐/女士/公司/图解了

Details of the Representation 中 集 評 例

2-**国**伊

PAGE 01/01

21-FEB-2011 15:35

**ZCLF** 

867-53527438 End of Secure Transmission

+ 852 2164 8673

P.02

P.10

EB-2011 15:29 TOWN PLANNING BOARD

Figuring of Scotte Dransalssion + 852 2164 0673 P. 03/06

Form No. S6 \$13 8 5 6 55

申述評價(資)(如有福要·爾另頁說明) Nature of and reasons for the representation 中途的任實及理由		
Subject matters 有限事項6	Are you supporting or opposing the majort moner? 你女怀想是反對有關學項?	Reasons 現由
	☑ support 支持	为中的各种
э	BPPOSE KY	增加空间,曾使空
	,	氣質素更好。
*	□ appose 反对	勤市民体热带来
1		一個傻質的吃吃
	□ oppose 豆豉	绿化的海传度是
ž		一個不可多得的機會
		可作一些蠢天啊~~既
Any proposed amendments to the draft plan? If yes, please specify the details. 图平面是否存任何据照据订?如有的話,则性明许请。		
91		
	1	
	(•	9
• 20		

图 Please describe the particular matter is the plan to which the representation relater. Where the representation relates to an amendment to a plan, please specify the amendment itera number provided in the Schedule of Amendments. 開形容體則內與中途相關的指定事項,如中途與國際的修訂有關,關註明在修訂項目形表內的修訂項目監察。

Please fil "NA" for inapplicable item 路在不通用的项目以底「不通用」「一」at the appropriate box 原在通言的方语内加上「一」號

Part 3 (Continued) 氢3期分(羅)

21-FEB-2011 15:35 + 852 2164 0673 96% P.04

- The state of the 位置有关网络公司 Carting and Annual Carting Control of Secure Atlanshission FEB-2011 15:30 TOWN PLANNING BOARD

Plans, Drawings and Documents 图则·繪圖及	文件
Please list location plans, sites plans, other relevant plans, the representation. For coloured drawings/plans or plans should be provided. For other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ach should be submitted. 調列明達同申述一併建交的位置顯、地級平面圖、其他相超過A3大小、須一式90份。至於其他補充文件(例如:影	drawings and other documents submitted with drawings larger than A3 size, 90 copies each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超過A3大小、須一式50世。主於其他相定文件(1)が	
and the second s	The state of the s
An man of the manufacture and against the same area area area and a manufacture and the same and	
	and a second sec
5. Signature 第号	
5. Signature 张雪	
Engle .	"Representer" / Authorized Agence
Signature	《甲基人』/ 重雙框代理人 "
LI CHI KEUNGT.	Position (if applicable) 學位 (如酒用)
Name in Block Leners 姓名(以正僧撰寫)	Postuon (in apprenie)
Professional .	- D. L. C
	HKIS HKIE HKILA
Others XM:	
on bohalfer III 1 3 3 3 3 3	
Company Organization Name:	and Chop (if applicable)
公司/機関名解及遊	金(如理用)
Dola 14-1-2011	
日朗	
Statement on Fernand D.	14. 個人面包的建筑
1. The personal data submitted to the Board in this representation will	be used by the Secretary of the Board and Government departments
for the following purposes:  (a) the processing of this representation which includes making:	and the same of the "represented" for public inspection whom
(a) the processing of this representation which includes making making available this representation for public inspection; or	E ACCUPANTE
(e) Lacillating communication between the Transland Ordinance with the provinces of the Transland Ordinance with the provinces of the Transland Ordinance	五門・以根據(塩市東朝任例)及相關的域市與別去且會和例 <b>知</b>
1 引从何少所怀不同游!	
(A) 中國共享申請,如於公司建安申請與公里查閱·阿門公	有「申述人」的姓名供公案查閱:以及
1 4、 一角「赤油」、 無法報告以次及政府以门之间进门专門	
2. The personal data provided by the "represented" in this representati	
in paragraph 1 above.  「中進人」東定求中並提供的個人要料・底亦會同其他人士依	第 - 以作上笔第 1 段侵及的用途。
,	the property and the Popular Dan (1)
Ordinance (Cap. 486). Request for personal and about the	
Point Covernment Offices, 333 Java Ross, North Phint, Though	「即述人」有權表別及更正其個人支持・如此是例及更正理」
根據(個人資料(私産)等的)(糸400年)の次と、収益、収点は負金を発出有限要求、実地社員各定化角達等	達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概 -

. Delcu as appropriate

• 爾昭去不遊用者

Please fill "NA" far mapplicable item 第在不透用的项目模容「不透用」

Te \_ at the appropriate box

調在過程的方格内加上「イ」後

Parts 4 and 5 第4及第5部分

of Secure Transmission

LTWN DELT TAN DE

+ 852 2164 8673

P. 01/08

新界貨運商會有限公司

NEW TERRITORIES CARGO TRANSPORT ASSOCIATION LIMITED

文件傳真發-2877 0245, 2522 8426

城市規劃委員會 香港北角逐率道 333 號 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

敬啓者:

城市規劃委員會發出意報公告: 443 西南九龍分區規劃大調核准編號: S/K20/24 的修定 - A 項 把新油廠地建風塘一段土地用途原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幣 劃作"休憩用地"用途之反對意見尋

酸會,新界貨運商會,是裝卸區貨運業界代表的團體,飲會近日得悉 貴處對西南九 配分區大綱刊意,修訂新油廠地選風塘的一段土地用途,改爲休憩用地,啟會非常關注這 事及向貴處提出反對這項修訂。

飲會認為上述一段土地,除位於新油廠地是風塘海旁、並與新油縣地裝卸區海旁咫尺之距。如果一旦通過改爲休憩用地,在不久將來離受造成該處一帶市民在享用該段土地之餘,市民可能會達一步提升對改善該應的境殼及環境等等因案作出要求,飲會非常擔心會再次讓成: 輕者,引起該處市民因享用休憩用地。而與海上線作者及裝卸區業界產生矛盾糾紛及數窩: 嚴重者,政府有可能爲平息市民及地研證與壓力。而不顧新油廠地證風擴設旅是對保障全港海上操作者之人身安全及財產安全之重要性。與及新油廠地裝卸區。

以政府發展東南九龍區及舊權場爲例,因為運輸及房屋局與海事盧盧事政策來看. 這 2 個裝卸區的主管部門是爲了配合政府發展東南九龍區及舊機場所須, 於今年 7 月份泊 位鋁驅租期屆滿時、要關閉觀塘及茶果最裝卸區; 但根據立法會之 CB(1)1090/10-11(12) 號文件中(見附件 1), 顯示這 2 個裝卸區是沒有急切性關區, 詳情如下:

6 項(d): 在 2011 至 2016 年間,位於茶果廣裝卸區原址,無需作興建 T2 主幹路的有限剩餘沿海地段,將投作安置關塘裝卸區的 12 名歷紙回收商。

這項學議這一些觀塘區藏員和該區居民反對·政府當局承諾另寬地點,並 會進行各地點的可行性研究,比較把腹紙回商遷至何處被爲可行,但表 示情況並不樂觀。

6項(c): 進行周限性招懷時、當局會重新劃定觀塔裝卸區的停泊位,以便騰出一段沿海地段(約 200 米), 改建贫臨時海濱長郎。

**仓为两开型门和货币从一油包取货用度大量500-406金 电影:21时10563 商员有:215**51 0 0 0

proces essand, to in world of design clare best fines, last court from the site. H.T., H.E. Tell 1965 FAE: Lest 1966

S4521048

HOI KONE HOLDINGS LTD

COIT HOL ST 12:43

21-MAR-2011 18:10

+ 852 2164 0673

95%

P. 21

21-MAR-2011 18:03

+ 852 2164 8673

21-MAR-2011 16:01

# 新界貨運商會有限公司

# NEW TERRITORIES CARGO TRANSPORT ASSOCIATION LIMITED

前省政府取消保留不果植裝卸區原址,無需作興運 T2 主幹路的有限剩餘沿海地段,以安置觀塘裝卸區的 12 名魔紙回收商,是因為這一些觀塘區滿員和該區居民反對。后者,關閉觀塘裝卸區是爲了改雜居區時海濱長廊。

敵會認爲觀垢及茶果確裝卸區是沒有急切性關區。只是政府過於重視及照顧觀塘及茶果被裝卸區一帶的區關員和居民對改善景觀及環境等因素要求,卻完全無考慮到該 2 個裝卸區的業界產生及從獎員就業之問題。

因為在關閉觀塘及茶果鹹 2 區事宜上·雖然政府未有對業界兌現。先安超後關區。承諾:但對於海事處於 2008 年推出的自願搬運計劃已實施 2 年多·飲會認為雖然海事處表面上數據顯示,現時各區裝卸區餘下的泊位是足夠安置這些受影響業界。但現實情況是這些剩餘的泊位大部份是在港島區。由於地理位置問題,根本未必是配合這 2 區受影響的樂界目前所經營的業務帶求。此外,運輸時間及運費成本增加等因素亦是足以令受影響的樂界無法營運,故此。這 2 區運作的營運者是不能接受將整個運輸工序移到偏遠的港島區。目前閱婚及來果儲裝卸區仍有十多家經營廢紙回收及其他業務之營運商未處理好搬溫問題。

但海事處發出最新一期泊位投標方案。其中把新油廠地、藍巴勒海峽、品船洲、屯門安排原區局限投標。但實際上,這 4 藍葉界只能夠在原區競投泊位,但來果頓及觀塘因隔區可同時參加競投這 4 區的任何泊位;但現時這 4 區只有 86 個泊位;而業界需要是 99 個泊位,根本泊位不數應用,如業界投不到泊位,將面臨結業及從業員將面臨失業,令貨物裝卸區業界十分困擾及勞徨。但事件至今仍未解決。

總括,敵會反對西南九龍分區大綱刊憲,修訂新油麻地經風塘的一段土地用途,改爲休憩用地。敵會並建議 黄會應把上述土地修定作海事設施配套,以配合海上操作者與及新油廠裝卸區業界發展需求。謝謝!

此致 城市規劃委員會 台聲

> **光** 新界資運商 主席吳偉光 語上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李被斯克·尼门斯克克利—站接接受费基大医GS-GBB 電景: 28518585 传统院: 24351048

S+2210+8

HOI KONG HOLDINGS LTD

ecure Transmission

加及各种意意。

+ 852 2164 0673

P.02

TOWN PLANNING BOARD

STREIUT

21-MAR-2011 16:01

(PG [4:1)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90/10-11(12)號文件

檔 號: CB1/PL/EDEV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2011年1月24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载述有關公眾貨物裝卸區(下稱"裝卸區")停泊位 重新分配安排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證員就相關事項提出的關注。

#### 背景

- 2. 海事處於1974年行使(港口管制(貨物裝與區)條例》 (第81章)及其附屬法例賦予的法定權力,設立裝卸區,藉以規管 利用海旁進行跨越海堤的貨物裝卸活動。裝卸區是為小型內河船 和本地壓船/船隻裝卸直接轉運或短暫停留的貨物而設。一般來 說,裝卸區內的各行業均有賴區內能提供應個的停泊位和貨物裝 即空間才可運作。變政府當局於2005年提供的資料,裝卸區內的 經營者大致上可按其裝卸的主要貨物類別分為以下5類:離島貨 。這一般雜貨、可再造物料、散裝貨物和貨糧。
- 3. 在1998年之前,當局實行許可證制度,以先到先得的方式把停泊位分配給使用者。到了1995年,核數署署長提出了一系列建議,當中包括以公開競投的方式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使用權。政府帳目委員會促讀政府黨快落實裝卸區的管理改革,並諮詢裝卸區經營者,以期就分配裝卸區停泊位訂立一套公開、公平及經濟上可行的制度。

和E 6 美元 End of Secure Transmission

+ 852 2164 9673

P.15

21-MAR-2011

18:11

21-MAR-2011 18:04

- 政府在諮詢裝卸區經營者及前經濟事務委員會後,同意 裝卸區管理改革屬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進行,以免對當時從事有關 行業多年的現有經營者的生計造成實大影響。為此,當局於 1998年以局限性招標方式、透過停泊位特許協議(下稱"特許協議") 把停泊位分配給現有的裝卸區經營者,為期3年,至2001年為止。 當局其後以公開招標方式批出未獲分配的停泊位,經考慮當時的 經濟情況,政府於2001年進行另一次局限性招標,並於2004年把 特許協議的期限延長18個月,至2005年7月為止,
- 前極濟事務委員會支持政府當局的建議・同意繼續採用 局限性招觀制度,先為特許協議於2005年7月31日曆裔的現有裝 **超區經營者重新分配停泊位・在該次招標的170個可供使用停泊** 位中・有148個在局限性招標中批出・租用期為3年・至2008年7 月31日止·當局進行局限性招標後,再進行公開招標·截至2008 年3月17日,本港所有裝卸區有152個已經使用的停泊位·事務委 员会部分委员促ଙ 政府货局就装卸區的管理進行全面檢討,並參 考過住經驗制訂長遠的安排,以免每隔3年便對業界作出突然的. 鄭要 .

#### 2008年重新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

- 盛於特許協應於2008年7月屆滿,並考慮到政府獲目委員 會的座職及經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政府當局諮詢樂界後分階段 ·以公開招優方式批出裝卸匯的停泊位,有關的評情及進度戰远如 下:
  - (8) 以公開招櫻方式批出西區和柴灣兩個裝卸區的36個 停泊位,為期3年,直至2011年7月30日:

常局就2008年4月11日展開的公開招標合共收到49份 標書,而並次招標有27名現有經費者(79%)中標,獲 配停泊位。

(b) 以局限性招傳方式向其餘6個裝卸區(位於屯門、藍巴 勒海峽、昂船洲、油麻地、觀塘和茶果嶺)現有經營 老批出個別裝卸區的116個停泊位,為期3年, 真至 2011年7月30日 •

當局收到現有經營者共111份標書·當中110份(99%) 中標,獲配停泊位。

医阿罗洛芬曼自己於2007-2008年度自期退改名為契例發展事務委員會

21-MAR-2011 18:12

+ 852 2164 0673

(c) 在2011年關閉觀塘和茶果戲兩個裝卸區,以便進行 發展計劃。

據政府當局於2008年11月24日提交的文件所載·4名 現有經營者表示有意選至屯門、藍巴勒海峽及油麻地 裝卸區的空置停泊位·當局將鼓勵觀塘及茶果被裝卸 區的其他經營者日後遷至其他裝卸區任何空置的停 泊位。

(d) 在2011至2016年間,位於茶果發裝卸區原址、無需用作興建T2主幹路的有限剩餘沿海地段,將撥作安置觀攜裝卸區的12名廢紙回收商。

這項建閱證一些觀塘區觀會顯員和該區居民反對·政府當局承諾另覓地點,並會進行各地點的可行性研究,比較把廢紙回收商歷至何應較為可行,但表示情況並不樂觀。

(c) 進行局限性招標時·當局會重新劃定觀塘裝卸區的 停泊位·以便騰出一段沿海地段(約200米長)·改建 為臨時海獲長廊·

觀塘裝卸區的停泊位已於2008年8月重新劃定。

### 麵貝的意見和關注

#### **事路委员會的討論**

- 7. 在2008年3月17日的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事務委員會委員促請政府當局重新研究透過公開招標就5個裝卸區戰出 停泊位的初步建議,並建竄當局應考慮繼續採用以往的安排,即 先行透過局限性招標把裝卸區停泊位分配給現有經營者,然後才 就餘下未獲分配的停泊位公開招標。他們亦認為政府當局應就裝 卸區停泊位的分配方式制訂長選安排,包括物色適合營辦裝卸區 的土地。政府當局亦應在終止任何裝卸區的運作前先行重置沒有 經營者。以保障沒有經營者及其僱員的利益。
- 8. , 在2008年11月24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部分委員關注到,假如所有裝卸區均在同一時間進行公開招標,或會出現壟斷情況,因為從商業角度而言,此舉會令大公司考慮入標,過程中現有的小經營者或會被擠出市場之外,政府當局特別提到,就西

21-MAR-2011 18:12

+ 852 2164 0673

96%

P. 05

BTU 19972

區及樂灣裝卸區停泊位進行的公開招標並無出現該等跡象,因為有79%的現有經營者中標,獲分配停泊位。當局進一步表示,裝卸區內的個別停泊位是因應停泊位的面積大小和位置而專門用以處理特定確賴的貨物,壟斷同一個裝卸區內所有停泊位的情況應不大可能出現,因為不同類型的貨物會由不同的經營者處理。政府當局承諾在特許協議於2011年7月屆滿前,在可行管況下整快路詢裝卸區經營者。

#### 立法會實驗.

- 10. 關吳曾在立法會會議上就裝卸區相關事項提出買胸。就 梁家傑盛員於2008年6月25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買胸。他促請 政府當局考慮取消延長觀塘及茶果蝦袋卸區運作期的計劃,以便 即時體空土地用作與建海濱長應。同時亦可處理對該兩個裝卸區 運作造成遊擾的關注。
- 11. 政府當局回應議員於2010年4月14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時表示,政府未有計劃以"自然流失"的方式減少油麻地裝卸區的經營者數目。當局表示,油麻地裝卸區事實上是本港最繁忙的裝卸區。該裝卸區有一名經營者在2009年年中結束業務,但當局並無就空置的停泊位招標。
- 12. 政府當局於2010年6月30日立法會會議上答覆關於觀塘 裝卸區及廢物回收再造工業的質詢時表示,在2009年從都市園體 廢物中回收的廢紙總量中·約有60%(約65萬公順)是經12名廢紙 回收商出口。運到鄉近地區循環再造·而該等廢紙回收商在觀塘 裝卸區總長約320米的停泊位運作·由於政府當局計劃於 2011年年中關閱觀塘裝卸區,用作觀塘海濱長廊第二期的發展之 用,當局曾鼓勵受影響的廢紙回收商以自願方式遷至其他裝卸區 的空置停泊位繼續經營。

+ 852 2164 2673

95%

P. 26

P.18

21-MAR-2011 18:13

#### 最新發展

- 觀瘡裝卸區的廢紙回收商在2010年9月10日進行車輛遊 行,要求一同遷至藍巴勒海峽裝卸區、海區島認為並無理據支持 該12名廢紙回收商須集中在一起管選·此外·藍巴勒海峽裝卸區 大部分的停泊位已為不同行業的經營營使用·若把12名回收商集 **體搬遷至該裝卸區,將無可避免要遷移裝卸區現有部分營運商以** 歷出停泊位供廢紙回收商使用,這對其他行業的經營者並不公 平。政府將繼續與有關的經營者築討解決問題的可行方案。以及 鼓勵它們以自闢形式蹇至其他裝卸區的空置停泊位繼續經營。
- · 事務委員會在2010年11月1日收到裝卸區同業聯席會監 的意見書·聯席會議關注到2008年重新分配裝卸區停泊位的成效 不彰,因為部分原有的運營者基於投權價高昂而結集。聯席會繼 亦要求政府當局考慮把特許協議的期限延長3年,直至2014年, 護小經營者能繼續總營‧聯席會藏要求政府在東九龍(例如將軍澳 及長沙灣)物色合適用地指定為裝卸區 並促請政府制訂長選的裝 卸窗政策·使行業有更穩定的發展·
- 政府當局將於2011年1月24日向事務委員會作出簡介,交 代有關就2011年8月1日開始生效的物許協觀重新分配裝卸區停 泊位的安排。事務委員會已同意邀請裝卸區經營者在會議上表達 意見。

#### 相關文件

相關文件載於以下網址:一

政府當局就2005年3月16日的會議提供的文件,內容有關公眾貨 物裝卸碼停泊位的分配安排 http://www.legoo.gov.hk/yr04-05/chinese/panels/es/paners/es0316c

b1-1062-50.pdf

2005年3月16日會議的紀要 http://www.legco.gov.hk/yr04-05/chinese/panels/es/minutes/es0503 1.6.pdf

政府當局說2008年3月17日的會關提供的文件,內容有關就重新 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諮詢業界的進度報告 http://www.legco.gov.hk/vr07-08/chinese/panels/es/papezs/edev031 7cb1-1049-1-c.pdf 2008年3月17日會議的紀要

54221048

HOI KONG HOLDINGS LTD

2011 Har 21 15:48

18:14

+ 852 2164 8673

http://www.legco.gov.hk/yr07-08/chinese/panels/es/minutes/ev0803 17.pdf

政府當局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提供的文件(跟進文件)

http://www.legco.gov.bk/vr07-08/chinese/vanels/es/papers/edev031 7cb1-1248-1-c.pdf

2008年6月25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立法會質詢: 貨物裝卸區、 **麼鐵廠**及垃圾轉逐站對最塘居民造成的**沒提(**第30頁) http://www.legco.gov.hk/yf07-08/chinese/counmitg/hansard/cm0625 -translate-c.pdf

2010年4月14日立法會會設上提出的立法會質詢:在海濱範圍與 建建築物的申請[第46頁]

http://www.legco.gov.hk/yr09-10/chinese/connmtg/hansard/cm0414

2010年6月30日立法會會選上提出的立法會質詢:受關閉關培公眾貨物裝卸區影響的廢紙回收商的搬遷安排(第43頁) http://www.legco.gov.hk/yt09-10/chinese/counmtg/hansard/cm0630 -translate-c.pdf

有關海事處回應聚紙回收商車輛遊行的新聞公報 http://www.infc.gov.hk/giz/general/201009/10/P201009100217.htm

裝卸區同業聯席會關就重新分配公眾貨物裝卸區停泊位的安排 提交的意見會(只備中文本)

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panels/edev/papers/edevc b1-388-1-c.pdf

立法會秘書處 <u>藏會事務部1</u> 2011年1月18日

TOTAL P.08

加克首众后亚

+ 852 2164 8673

96%

P.08

14-MIN 4011

Form No. 56 347 75 9 8 18

For Official Use Only	Reference Na. 在新聞	
謂勿塌寫此柳	Due Received 校園日期	2 1 MAR 2011

- 2. Piens read the "Tawa Planning over Constained on Submission and Publication of Representations, Communic on Representations and Planning Representations, Communic on Representations and Planning Representations of the Board (LIF), North Point Representations of the Board (LIF), North Point General Offices, 313 I feed to Chamber Basel of Constant of the Planning Daysumost (Houses, 2011 1000) (17/F, North Point General Offices, 313 I feed to Chamber Basel of Constant of the Planning Daysumost (Houses) (17/F, North Point General Offices, 313 I feed to Chamber Basel of Constant I feed to Constant I feed to Chamber Market Constant I feed to Chamber Market Constant I feed to Chamber Market Marke

# 

- 2. Anthorized Agent (in applicable) 惠技程代理人 (如理用)
  Name 然名/名間 Oct.Mrt.Mrt.Ma./Company/Organizador\* 先生/夫人/小姐/女士/公司/機報?
- 3. Defails of the Representation 中级评价
  Draft plus to which the representation relates
  與中述相關的单图

\* Pcicto M exprepriete \* 請配示不道用程 Places (C) "NA" for Unapplicable iron 制在不適用的項目表容「不理用」

Parts 1.2 md3 第1、第2及第3部分

21-737-2011 12:42

+ 852 2164 8673

96%

P. 01

2.001

Pom No 16 茶特何SBW

Details of the Repr 申 基 詳 情(凝)	enertation (Continued) (如有需要·請另	(use saparate sheet if necessary) 頁 提明)
Nati	are of end remons for the r	presented 中述的性質及理由
ubject mutter? 有限型項。	And you supporting or opposite the subject matter?	Reasons Mich
3/1(20/24	ampart 199	西九郡人口上升, 日思用此子是, 特。05. 可参居品
	орран БР	
	зиррогт <b>ПР</b> Офрова БУ	
Any proposed amendments 對率關是否有任何經濟學了	to the Graft plan? If yes, pl ? 紅有神話、講往『鬼中情。	none specify the details.
		ra e de la companya
Posts describe the particular to a plan, please opening the 网络帝国阿内英中这相同的	marter i the pies to which the entrounce i from a state provide in pies to which the pies to which the	Processial or Politics. Where the representation relates to as an endreson and in the Schools of Americans. T有限,配注明在每打项目前获得的修訂项目的第一
	a lases 斯包不通用的项目集员 自在基金的方格内加工	⊈「不 <b>單</b> 月」
18-2011 12:42		952 P.O.

+ 852 2164 0673

TWK DPO

96%

P.02

21-MAR-2011 17:20

#### For No. 96 安极第56號

. Plens, Drawings and I	occurrents 國則、廢團及文件
should be provided. For other should be provided. For other sach should be submitted.	is plans, other relevant plans, drawings and other documents submitted with tred drawings/plans or plans/drawings larger than A3 size, 90 copies each a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e.g. repor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re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on impact assessment, 90 copies are supplementary documents.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The state of the s
adal pel 10 ant a per per pel per	**************************************
5. Signature & S	The table of the second
Signature AA	・予refrance /Androized Agent® 「中盆人」/ 変規程代電人 -
70 10	Lotters 對名(以正常提案) Position (If applicable) 關位(如應用)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s) 古年實際	Montor 音具 / Follow 實際音具 * of
	Oder XII
m behalf of	Company/Organization Name and Chop (if epplicable) 公司/维持名帮及置章(但图用)
Dots 21/2	7
i. The garmeral data submissed to	Engenery on Personal Day . The State of the Beard of Constructed department to this representation will be used by the Secretary of the Beard of Constructed department.
for the fell owing purposes:	presented on which includes making evaluate the name of the Taprotaxt or for public inspection what presented on public inspection and presented on the forecast of the Bears/Orecrament departments and the Secretary of the Bears/Orecrament departments.
(b) Solicing communic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ded to	led become its "Top reserved and the value on Town Pictales Board Cuidelines. on of the Town Pictaling Ordenses and the value on Town Pictales Board Cuidelines. 包含这种古文特别具有话言且形形部门,以同语(旅市设施振典)及相题的是市设部委员肯设定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考试宗中立伊公原奎则·奥奇公布「申述人」的姓名伊公司安阁:以及 1世纪鲁及政府区門之間連行即順。
in paragraph I above.	/ It "Ing/conside" in this representation may also be declared to other paracons for the purposes mention  () 大天华,永杰市内天性人士丑延。以作上远来!全国及的用途。
3. A 'representat' has a fight of Ondestry (Cap. 410), Reques	across and corporation with respect to his/her personal date as provided ander his parties and the first at 15/F. Note the personal date across and correction should be interested to the Searchary of the Board at 15/F. Note the personal date across and correction should be interested to the Searchary of the Board at 15/F. Note that the personal date across and correction should be interested to the Searchary of the Board at 15/F. Note that the search across a search across
	版例》(第488至)的例是,「中亚人」等是上四政府會理11億。 有用要求,其地址是有定律通過各級318 就让四政府會理11億。
a D Lance management	・ 開始法不海用者 調在不強用的祖面教写「不適用」 資在独省的方場内10上「イ」映 Partn 4 mn4 5 第 4 及第 5 回
Driets as appropriate Please 511 "MA" for inspollable  To at the appropriate bea.	
Please fill "MA" for inspollation	95× P.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6/2011 號文件

地政總署的書面回應

## 油尖旺區議會

油麻地公眾貨物裝卸區若改建爲海濱公園,須由規劃署作重新規劃,再由有關工程部門落實。如該區於未來的規劃有所改變,九龍西區地政處會配合其發展的時間表向有關的工程及管理部門進行撥地。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49/2011 號文件

水務署的書面回應

電 話: 2360 6100 圖文傳真: 2386 7813

來函檔號: YTMDC/13-10/22/08

本局檔號: (2) in WSD/GRG 1-55/15/18 Pt. 1 TJ(21)

九龍聯運街 30 號 旺角政府合署 4 樓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 彭海倫女士

彭女士:

#### 邀請出席油尖旺區議會會議

日前你就 2011 年 4 月 4 日的京士柏山泥傾瀉事件,來函邀請本署出席 2011 年 4 月 28 日的油尖旺區議會會議。關於該宗事件,本人藉此澄清,事發地點不屬水務署的管轄範圍,該處斜坡的維修工作及事發時進行的斜坡工程,亦非由水務署負責,因此,本署沒有參與該事件的調查工作,亦不會在該地點進行任何補救工程。

有見及此,本署未能回應油尖旺區議會副主席梁偉權先 生有關該宗事件的提問。煩請轉告梁先生上述內容,並謹此通 知,本署將不會派代表出席 4 月 28 日的區議會會議。

水務署 總工程師/九龍林正文

副本送: 建築署

土木工程拓展署

屋宇署

2011年4月18日

# 回覆油尖旺區議會 附件十三 2011年4月28日會議堤呈文件 49/2011

## 京士柏山泥倾瀉事件

#### 回覆梁偉權議員的提問如上:

1. 今次事件的調査進度,結果及跟進工作,並闡釋是否與私人屋苑「京士柏山」有關;

屋宇署人員在事件發生後曾往「京士柏山」屋苑視察,發現樓宇結構安全並沒有受到影響。不過,本署人員發現在位於「京士柏山」屋苑73號屋室內游泳池毗鄰的地下泵房出現嚴重積水的情況,以及泵房內的抽水泵不能正常運作。

由於該泵房處於塌泥斜坡之上,因此,本署相信泥土崩塌與地下泵房嚴重積水可能有關。該泵房的積水在事發後已被抽走,而有關游泳池亦已暫停運作。至於導致泵房積水的原因,屋苑管理處仍在調查中。本署亦於 4月11日發信要求業主早日進行所需的檢查及維修工作。

另外,有關京士柏山泥傾瀉事件的調查,包括導致山泥傾瀉的可能成因,現正由土力工程處進行,估計在本年七月或之前完成。本署人員亦會協助土力工程處人員進行上述調查工作,並會密切注視屋苑管理處的調查結果,以便採取適當行動。

屋字署 2011年4月

#### 民政事務總署的書面回應

## 遺產受益人支援服務

在現行安排下,市民在親人去世後,如需承辦其所在於香港的遺產,可向高等法院遺產承辦處申請授予書 (包括遺囑認證和遺產管理書),以管理死者的遺產。遺產承辦處的職責除了協助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處理有關授予書的申請和提出查詢,以確使授予書發給法律規定的人士之外,也協助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執行遺產管理官的工作,包括協助申請人以簡易方式管理數額不超過港幣 150,000 元的遺產。

- 2. 當局在二零零六年取消遺產稅時,在《遺囑認證及遺產管理條例》(香港法例第 10 章)(下稱"《條例》")引入條文,授予民政事務局局長權力,提供支援服務。民政事務總署署長獲民政事務局局長轉授權力,在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成立遺產受益人支援組(下稱"支援組"),負責爲遺產受益人提供下述支援服務。
  - (i) 就總額不多於港幣 50,000 元並全屬金錢的小額遺產,發出確認通知書,給予處理該等小額遺產的人士豁免,使其免受《條例》中有關擅自處理遺產的條文約束;
  - (ii) 發出需要支用款項證明書,讓申請人可從死者的銀行戶口 支用款項,以支付死者的殯殮開支或死者生前贍養的人士 的生活費;
  - (iii) 發出需要檢視銀行保管箱證明書,讓申請人檢視死者的銀行保管箱;及
  - (iv) 發出自銀行保管箱取去物品授權書,讓申請人自銀行保管 箱取去物品。
  - 3. 提供支援服務的目的,旨在保障遺產受益人的合法權益,以 及方便有關人士在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以簡易方式管理遺產、辦 理遺產承辦書或在香港以外的法院發出的遺產承辦書上蓋章之 前,管理去世的人士的遺產。

- 4. 有關陳文佑議員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文件中所提及的問題,我們的回應如下:
- 問題 1 隨著通脹嚴重,特區政府會否將前述的遺產金額增加至 港幣十萬元,令更多人士受惠?

陳議員建議把本署處理的小額遺產的金額上限調高至100,000元。我們重申,就遺產總額不超過50,000元並全屬金錢的款項而發出"確認通知書"這項安排的目的,是在保障遺產受益人的合法權益以及避免爲遺產受益人帶來不必要的負擔之間取得平衡,我們認爲50,000元的上限是恰當的。

- 回應 在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期間,支援組共發出 30264份確認通知書/證明書/授權書,分類數字載於附件。

- 問題 3 在本人爭取下,貴署已調整政策,爲有銀行保險箱的遺產所有人在有條件下發出遺產確認通知書,請問目前的執行情況如何?
- 回應 自二零零八年中起,如在檢視死者生前租用的銀行保管 箱以及擬備保管箱物品清單後,確定在死者去世當日, 保管箱內沒有任何物品及文件,而死者擁有的所有財產 為總額不超過港幣 50,000 元的金錢,以及沒有以信託人 身分或以祖或堂的經理或司理身分持有任何財產,死者 的遺囑執行人或有權優先管理死者遺產的人士,可就死 者的遺產申請確認通知書。
- 問題 4 對國內居民或居於香港以外地區人士,實署會否通過特 區政府海外及內地辦事處協助他們領取遺產?
- 回應 國內居民或居於香港以外地區人士如需要領取遺產,須 向高等法院遺產承辦處提出,申請授予書,以管理死者 的遺產。

問題5 貴署是特區政府推行政策的窗口部門,但在這方面的宣傳工作卻明顯不足,各區的聯絡主任也很少進行宣傳推廣。3年前,本人提呈文件後,雖然有短暫的推廣工作,但時間維持甚短,請問貴署會如何跟進?

回應 本署考慮到遺產受益人支援服務的性質,與及最先會接觸到死者家屬的為有關政府部門人員、醫護人員、社工、 獲儀服務從業員或律師等,所以本署著重加強與醫院管理局、遺產承辦處、入境事務處的死亡登記處、社會福利署、衛生署、各大殯儀館、香港大律師公會和香港律師會之間的聯絡,並向有關機構提供宣傳海報、單張及小冊子介紹支援組提供的服務,讓有需要之市民透過不同政府部門和機構認識支援組提供的服務。有關資料也分別上載於本署網站(www.had.gov.hk/estates)和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www.gov.hk/tc/residents/immigration),讓廣大市民可透過不同渠道認識支援組提供的服務。

> 如市民需要遺產受益人支援服務的資料,可親臨支援組辦事處或各區民政事務處,索取各項服務的申請表格、 單張及小冊子,亦可致電支援組的熱線 28351535 查詢。

附件

## 遺產受益人支援服務 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 發出的確認通知書/證明書/授權書數目

文件類別	IJ	數目
(i)	確認通知書	18910
(ii)	需要檢視銀行保管箱證明書	10514
(iii)	自銀行保管箱取去物品授權書	362
(iv)	需要支用款項證明書   以支付死者的殯殮開支   以支付死者生前贍養的人士的生活費	447 31
	總數	30264

## 附件十五

1 / - ( - / ) 1/1/

#### 民政事務總署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一百三十號 修頓中心二十九及三十樓



#### HOME AFFAIRS DEPARTMENT

29th and 30th Floors, Southorn Centre, 130 Hennessy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本署檔號 Our Ref.

L/M No.(1) in HAD EBSU/24/6-20/1 Pt. VIII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 話 Tel.:

2835 1057

傅 真 Fax:

2122 9497

九龍旺角 聯運街三十號 旺角政府合署四樓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鍾小蘭女士

#### 鍾女士:

陳文佑議員於油尖旺區議會第二十一次會議中就遺產受益人支 援服務的提問,本署現謹覆如下。

根據《遺囑認證及遺產管理條例》(香港法例第 10 章)(下稱 "《條例》")中的第 60K條,在死者去世當日,他實益擁有的所有財產為總額不超過\$50,000的款項,及死者沒有以信託人身分或以祖或堂的經理或司理身分持有任何財產,死者的遺囑執行人或有權優先管理死者遺產的人士,可就死者的遺產申請確認通知書,使其在處理有關遺產時,免受《條例》中有關擅自處理遺產的條文約束。

如死者生前有租用銀行保管箱,並在檢視其保管箱以及擬備保管箱物品清單後,確定在死者去世當日,其保管箱內並沒有任何物品及文件,本署仍會接受死者的遺囑執行人或有權優先管理死者遺產的人士,就死者的遺產申請確認通知書。可是,若死者的保管箱內有任何物品或文件,則代表死者的財產並非全屬款項,而本署不會評估保管箱內的任何大小物件是否有經濟價值,在此情況下,本署不能接納有關確認通知書的申請。

本署多謝議員就此議題提出的查詢。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楊寶儀

(間)

代行)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 有關油尖旺區議會第 50/2011 號文件

#### 香港警務處旺角警區的書面回應

### 2008-2011 年度 油尖旺區議會

## 要求部門加強打擊持旅遊或商務證件人士在港賣淫問題

#### 旺角警區就上述提問的回應

- 1. 於2010年,旺角警區及入境處合共採取 18次聯合行動,以打擊持旅遊或商務證件人士在港賣淫活動,96名女子在上述行動中涉嫌違反入境處條例逗留條件被捕。於2011年首3個月,則採取了1次聯合行動,並拘捕4名女子。所有被捕人士已交由入境處跟進。過去3年,於旺角警區從事賣淫活動被拘捕人士的數目均錄得持續跌幅。
- 有關違法人士在被控告後,都會被法庭判刑,並於復刑後會被遣返原居地。至於該等人士能否再次入境,均由入境處負責處理及審批。
- 旺角警區會繼續積極採取執法行動,打擊非法賣淫活動,並會按 情況調整策略,以有效執法。

年份	聯合行動數目	聯合行動中違反 逗留條件 被捕人士數目	從事賣淫活動 被捕人士總數^	違反逗留條 件被捕人士 總數^
2008	40	N/A	1,598	1,217
2009	34	274	1,471	887
2010	18	96	910	585
2011*	1	4	145	87

<sup>\* 2011</sup> 首 3 個月數目

<sup>^</sup> 包含聯合行動數據

#### 回覆要求部門加強打擊持旅遊或商務證件人士在港賣淫問題

#### 油尖警區就上述提問的回應

1. 於 2010 年及 2011 年首 3 個月油尖警區與入境處採取聯合行動,打擊持旅遊或商務證件人士在港賣淫活動的资料如下:-

年份	聯合行動次數	有關被捕人士數目
2010	58	959
2011	11	321
(1-3月)		

- 2. 有關被捕人士會交由入境處跟進。
- 3. 油尖警區除了與入境處合作打擊賣淫活動外,同時亦會進行各類型 行動,打擊區內經營色情場所及街頭妓女等賣淫活動。

有關资料如下:-

年份	有關被捕人士數目
2010	646
2011	68
(1-3月)	